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2022-041

2022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戴道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重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戴彬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到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对策举措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4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

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 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军信股份	指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军信有限/污泥处置公司	指	湖南军信污泥处置有限公司，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前的法人主体
污泥处置分公司	指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污泥处置分公司
污水处理分公司	指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分公司
填埋工程分公司	指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填埋工程分公司
军信集团	指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军信建设	指	湖南军信环保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系军信集团前身
湖南道信	指	湖南道信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品信	指	湖南品信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排水公司	指	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军信路桥	指	湖南军信公路桥梁建设有限公司
浦湘生物	指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浦湘环保	指	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平江军信	指	湖南平江军信环保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南军信环保集团平江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垃圾焚烧项目（一期）	指	长沙市生活垃圾深度综合处理（清洁焚烧）项目
垃圾焚烧项目（二期）	指	长沙市污水处理厂污泥与生活垃圾清洁焚烧协同处置二期工程项目
污泥处置项目	指	长沙市污水处理厂污泥集中处置工程项目
渗沥液（污水）处理项目	指	长沙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场渗沥液（污水）处理项目
填埋项目	指	长沙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场特许经营权项目
平江项目	指	平江县固体废弃物处理特许经营权项目
灰渣处理处置项目	指	长沙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场灰渣填埋场工程项目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国浩律师、公司律师	指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天职、天职国际、申报会计师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上年同期	指	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年同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BOT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即建设-经营-移交，业主通过特许经营权协议授权签约企业进行基础设施的融资、设计、建造、运营以及维护工作。签约企业在特许经营期内可向用户、服务对象收取费用来抵消其投资、运营及维护成本并取得合理的回报，在特许经营期满后，相关设施将交回业主。
TOT	指	Transfer-Operate-Transfer，即移交-经营-移交，政府部门或国有企业将建设好的项目的一定期限的产权或经营权，有偿转让给投资人，由其进行运营管理；投资人在约

		定的期限内通过经营收回全部投资并得到合理的回报，双方合约期满之后，投资人再将该项目交还政府部门或原企业的一种融资方式
城市生活垃圾	指	在城市日常生活中或者为城市日常生活提供服务的活动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视为城市生活垃圾的固体废物
市政污泥	指	在城市生活和与城市生活活动相关的城市市政设施运行与维护过程中产生的污泥
垃圾焚烧	指	垃圾中可燃物在焚烧炉中与氧气进行化学反应，通过焚烧可以使可燃性固体废物氧化分解，达到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的目的
垃圾焚烧发电	指	对燃烧热值较高的垃圾进行高温焚烧，在高温焚烧中产生的热能转化为高温蒸汽，推动汽轮机并带动发电机发电
飞灰	指	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含烟气净化系统捕捉物、烟囱底部沉降的底灰
垃圾渗滤液、垃圾渗沥液、渗沥液（污水）	指	从垃圾中渗出的高浓度有机废水
国补	指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
MBR	指	Membrane Bio-Reactor 的简称，膜生物反应器是一种由膜分离单元与生物处理单元相结合的新型水处理技术
COD	指	Chemical Oxygen Demand 的简称，化学需氧量，以化学方法测量水样中需要被氧化的还原性物质的量
BOD	指	Biochemical Oxygen Demand 的简称，微生物分解存在于水中的可生化降解有机物所进行的生物化学反应过程中所消耗的溶解氧的数量
UASB	指	Up-flow Anaerobic Sludge Bed/Blanket 的简称，一种处理污水的厌氧生物反应器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军信股份	股票代码	30110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军信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UNAN JUNXI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UNXI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戴道国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覃事顺	单峰
联系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桥驿镇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桥驿镇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电话	0731--85608335	0731--85608335
传真	0731--85608335	0731--85608335
电子信箱	qinshishun@junxinep.com	shanfeng@junxinep.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500 万元变更至 27,334 万元，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和《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公司完成了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增至 41,001 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7,334 万元变更至 41,001 万元，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813,601,240.29	1,129,080,383.15	1,134,220,877.45	-2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9,201,848.29	167,052,339.66	168,056,599.48	1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2,718,071.24	166,140,523.52	167,144,783.34	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1,825,462.38	242,266,117.49	243,700,774.38	19.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38	0.5433	0.5465	1.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38	0.5433	0.5465	1.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0%	8.46%	8.50%	-2.6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9,630,751,285.09	7,462,227,288.22	7,472,861,581.33	2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10,809,520.32	2,346,163,232.66	2,353,607,237.84	100.1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相关规定，根据“一、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进行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将 BOT 项目建设期间达到预定可使状态前的试运行销售收入和成本计入当期损益，由“无形资产”调整至“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 2022 年 6 月 30 日列示金额增加 10,437,361.75 元，2022 年 1 月 1 日列示金额增加 10,634,293.11 元；

未分配利润 2022 年 6 月 30 日列示金额增加 7,306,153.23 元，2022 年 1 月 1 日列示金额增加 7,444,005.18 元；

少数股东权益 2022 年 6 月 30 日列示金额增加 3,131,208.52 元，2022 年 1 月 1 日列示金额增加 3,190,287.93 元。

合并利润表：营业收入 2022 年 1-6 月列示金额无影响，2021 年 1-6 月列示金额增加 5,140,494.30 元；

营业成本 2022 年 1-6 月列示金额增加 196,931.36 元，2021 年 1-6 月列示金额增加 3,705,837.41 元；

少数股东损益 2022 年 1-6 月列示金额减少 59,079.41 元；2021 年 1-6 月列示金额增加 430,397.07 元。

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利润表：无影响。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形外，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形。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5,126.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32,672.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36,574.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7,628.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60,439.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26,169.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2,241.24	
合计	6,483,777.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的损益项目为公司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及债权投资投资收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1、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垃圾焚烧发电、污泥处置、渗滤液（污水）处理、垃圾填埋和灰渣处理处置等。公司通过取得项目特许经营权的方式对生活垃圾、市政污泥、垃圾渗滤液和灰渣填埋场等处理处置设施进行投资及运营管理。

2、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电，主要服务包括垃圾焚烧发电服务、污泥处置服务、渗滤液（污水）处理服务、垃圾填埋服务和灰渣处理处置服务，通过投资建设和运营各类城市固废处理处置的设施，将生活垃圾、市政污泥、垃圾渗滤液、垃圾焚烧飞灰等污染物质进行减量化、无害化和资源化处理，以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或处置标准。

3、主要经营模式

（1）项目开发运营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 BOT、TOT 两种模式开展相关业务。

BOT 模式是当前公司主要的运营模式，采用该方式的项目包括垃圾焚烧项目（一期）、垃圾焚烧项目（二期）、污泥处置项目、渗滤液（污水）处理项目和灰渣处理处置项目。BOT 模式即“建设—运营—移交”模式，指政府部门或原企业通过特许经营权协议授权签约企业进行基础设施的融资、设计、建造、运营以及维护工作。签约企业在特许经营期内可向用户、服务对象收取费用来抵消其投资、运营及维护成本并取得合理的回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签约企业将相关设施交回政府部门或原企业的一种经营方式。

TOT 模式是公司从事垃圾填埋业务的主要经营模式，采用该方式的项目包括填埋项目和平江项目。TOT 模式即“移交—运营—移交”模式，政府部门或原企业将建设好的项目的一定期限的产权或经营权，有偿转让给签约企业，由其进行运营管理；签约企业在约定的期限内通过经营收回全部投资并得到合理的回报，双方合约期满之后，签约企业再将该项目交还政府部门或原企业的一种经营方式。

（2）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以特许经营模式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污泥处置、渗滤液（污水）处理和垃圾填埋等业务。

垃圾焚烧发电业务：公司垃圾焚烧发电业务收入由发电收入和垃圾处理收入构成。公司与电网企业签订购售电合同，按照上网电量和项目批复电价按月结算电费；公司与长沙市城管局签订了特许经营协议，垃圾处理费根据实际垃圾处理量和处理单价进行结算。

污泥处置业务、渗滤液（污水）处理业务、垃圾填埋、灰渣处理处置业务：公司与长沙市城管局签订了特许经营协议，长沙市城管局根据实际城市生活垃圾、市政污泥、垃圾渗滤液（污水）处理量以及合同约定的单价支付处理费用，并支付一定的固定费用；公司与平江县人民政府签订了特许经营协议，平江县政府根据实际生活垃圾处理量以及合同约定的单价支付处理费用。

（3）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除项目施工建设外，也进行部分工程劳务、生产辅料、设备及零部件和五金器具等的采购。

公司设有采购部，由采购部统一负责全公司的采购管理。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规范公司采购作业，制定合格供应商名录，并进行全过程监督管理，确保所采购的物资能够适时、适地、适质、适价地满足生产需求。

公司的采购流程主要包括：需求部门提出采购申请；采购部进行询价；需求部门和采购部进行技术及价格比选；需求部门和采购部定标；采购部和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供应商交付产品。

（4）项目建设模式

在项目的建设阶段，公司通过招投标选择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和设备、大宗材料供应等单位。公司负责核心统筹工作，对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与服务的工期、质量、安全、成本等各方面进行控制、组织、协调和管理，保证工程整体质量达到项目的预定运作要求。

4、主要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是湖南省固废处理领域的龙头企业，占据了湖南省会长沙市六区一县全部生活垃圾、大部分市政污泥和平江县大部分生活垃圾终端处理的市场份额，区域竞争优势明显。公司致力于打造高品质固废处理项目，凭借先进的技术、良好的建设和运营能力、优质的项目成果在城市固废处理领域获得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认可度。同时，公司多年来深耕固体废物处理行业，积累了丰富的业务经验，便于开展主营业务相关各类工作。

5、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 国家政策

随着《“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2022 年新型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重点任务》、《关于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的意见》等相关行业规划及政策指导意见的出台，环保市场以及可再生能源需求进一步扩大，我国城市生活垃圾、市政污泥、垃圾渗滤液和焚烧飞灰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需求持续旺盛，可再生能源将迎来广阔发展空间，行业迎来黄金发展期。

(2) 综合协同服务能力

公司是提供生活垃圾、市政污泥、渗滤液、飞灰等固废综合协同处理的环境综合治理服务商，经过多年积累和发展，形成了具有标杆示范作用的固废综合协同处理模式，能够采用 BOT、TOT、委托运营等多样化模式为客户提供服务，有效提升客户粘性，驱动公司业绩增长。

(二) 行业情况

1、行业发展情况

2022 年 3 月，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举行，李克强总理总结了 2021 年生态环保工作：生态文明建设持续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开展，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平均浓度下降 9.1%，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会上提出了 2022 年生态发展主要预期目标：要持续改善生态环境，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加强污染治理和生态保护修复，处理好发展和减排关系，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2022 年 3 月，国家发改委公布《2022 年新型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重点任务》（以下简称“《任务》”），《任务》提出：“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健全危险废弃物和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理设施、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体系，积极稳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2022 年 5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提出：“完善垃圾收集处理体系。因地制宜建设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建设与清运量相适应的垃圾焚烧设施，做好全流程恶臭防治。推进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推进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处置，逐步压减污泥填埋规模。”

2022 年 6 月，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农业农村部及国家能源局印发《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提出突出协同增效、强化源头防控、优化技术路径、注重机制创新，主要目标是到 2025 年，减污降碳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基本形成；重点区域、重点领域结构优化调整和绿色低碳发展取得明显成效；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减污降碳协同度有效提升。到 2030 年，减污降碳协同能力显著提升，助力实现碳达峰目标；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碳达峰与空气质量改善协同推进取得显著成效；水、土壤、固体废物等污染防治领域协同治理水平显著提高。

2022 年 6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农业农村部、气象局、林草局等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中明确提出：“稳步发展生物质发电。优化生物质发电开发布局，稳步发展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2、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在垃圾焚烧发电、污泥处置、渗滤液（污水）处理、垃圾填埋和灰渣处理处置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建设运营经验，处于国内先进水平。运营管理的长沙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场是集生活垃圾、市政污泥、垃圾渗滤液、飞灰等固体、液体废弃物于一体的综合协同处理场所，也是湖南省会长沙市唯一的城市固废综合协同处理场所。建设运营的垃圾焚烧项目（一期）在 2019 年被评为“2018-2019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在 2018 年被评为“湖南省环卫行业标杆项目”，受到了行业和社会的普遍认可。垃圾焚烧项目（一期）入选第一届中非经贸博览会和亚太绿色低碳发展高峰论坛展示案例，提升了公司品牌的影响力和知名度；污泥处置项目是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科技重大专项》之《城市污水高含固污泥高效厌氧消化装备开发与工程示范项目》（2013ZX07315-001）的示范工程实施场所，公司被纳入国家污泥处理处置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成员单位；渗滤液（污水）处理项目在 2014 年被住建部评为“科学技术项目计划——科技示范工程项目”。经过多年积累和发展，公司在生活垃圾清洁焚烧、污泥处置、渗滤液处理等固废处理方面的管理和技术水平处于同行业先进水平，公司品牌影响力得到了显著提升，并获评 2021 年湖南省环保企业 40 强。

相比 2021 年同期，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垃圾焚烧项目（二期）运行，报告期内垃圾填埋处理量为 8.29 万吨，同比下降 85.73%；垃圾焚烧处理量为 158.4 万吨，同比增长 55.47%；上网电量 6.56 亿度，同比增长 60.75%，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工作，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的工艺设备并对其进行集成，结合本地生活垃圾、市政污泥、渗滤液特性，不断研究与技术攻关，解决项目建设、运营中的重难点技术问题，推动了行业技术发展；同时，公司根据固废处理园区综合资源优势、以废治废，将焚烧渗滤液及老龄填埋渗滤液、市政污泥与生活垃圾等协同处理处置，提高了系统运行稳定性、降低了运行成本、提高了公司运行管理与技术水平。

在生活垃圾焚烧方面，已投入运营的垃圾焚烧项目（一期）按照国家最新标准、参照欧盟最高标准进行规划建设，主要工艺系统设计、设备选型均采用先进技术，为公司开展技术创新与研发提供最先进的技术起点与最有利条件。通过贴合生产实际需求的技术创新与研发活动的开展实施以及运营管理技术的提升，在保证负荷波动率平缓化、提高垃圾燃烧稳定性、计量系统智能化诊断、低氮燃烧（VLN）技术、自动化生产控制、ECS 网络监控等方面形成一系列核心技术，实现在生产能力上较设计值的较大突破。报告期内公司垃圾焚烧项目（一期）自用电率均值约为 11%，处于全国同行业水平前列。

在生活垃圾和市政污泥协同处置方面，垃圾焚烧项目（二期）沿袭垃圾焚烧项目（一期）“高起点设计、高标准建设、高质量运营”理念，并根据污泥协同处置要求不断进行设备和技术优化：一是将污泥接收、储存、干化整体布置在垃圾焚烧主厂房内，使干化污泥完全密封、通过管道泵送进入垃圾焚烧炉，解决了污泥协同处置过程中带来的厂区环境影响问题，同时实现了干化污泥连续给料、密封输送、控制系统连续监测并自动调节燃烧工况的智能控制；二是利用炉排自动燃烧控制系统，能实时跟踪调节燃烧情况以适应变化的垃圾和污泥混合热值，解决了稳定燃烧的难点问题；三是优化半干污泥下料装置，有效提升污泥下料分散面积，使之与垃圾均匀混合，燃烧更加充分。报告期内，公司垃圾焚烧项目（二期）自用电率均值约为 8.8%，处于全国同行业水平前列。

在市政污泥处置方面，公司污泥处置项目引进、吸收、形成了“热水解+高温高含固厌氧消化+脱水+干化”技术集成并作为国内首批工程应用，实现了污泥的“稳定化、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的处置目标，具有高效、节能、环保等特点，并在建设运营过程中，对工艺设备持续的研究开发与优化升级，形成了多项知识产权并在项目运营中应用，进一步确保了项目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地位：一是采用高温高含固厌氧消化污泥处置工艺，含固率约为 10%，减少了消化罐池容、降低了沼液产生量和运行能耗，有效降低了运行成本，提高了经济效益；二是根据高温污泥输送和高含固污泥搅拌对设备的严苛要求，从设备材质和型号上进行优选结合自主研发设计与投入使用，解决了污泥输送及搅拌装备使用寿命短、磨损程度高、维护工作量大等普遍存在的弊端，确保了污泥处置稳定运行和效率提升；三是通过生化池设计和关键工艺参数控制，在污泥沼液处理中实现短程硝化反硝化工艺的工业化应用，相比传统生化工艺大幅降低碳源和能耗，解决了低碳氮比的污泥沼液处理成本高、难度大的难题，并且建立了一套适用于低碳氮比废水高效生物脱氮工艺设备集成；四是将污泥中生物质能源转化为热能与电能，用于污泥处置工艺，实现了“以废治废”；五是针对污泥处置过程臭气控制难题，采用焚烧主体工艺与化学、生物除臭工艺设备集成处理污泥水解高浓度臭气，同时采取区域划分、分类收集、分质处理的方法，建立

了一套污泥厂区臭气控制技术措施，解决了行业内普遍存在的污泥处置厂区臭气控制的难题，极大改善污泥处置过程空气质量。

在垃圾渗滤液处理方面，公司首批采用“外置式 MBR+纳滤/反渗透”工艺，通过十年以上的项目运营、持续设备优化与工艺调控，形成了多项专利技术与系统的工艺设备控制标准，有效提高了系统处理效率与稳定性，降低了运行成本。一是提高了生化系统耐冲击负荷能力，可在设计处理量的 50%-130%区间稳定达标运行，处理规模及运行管理水平在国内同行业处于先进水平。二是将焚烧项目高浓度渗滤液与填埋场老龄渗滤液协同处理，解决填埋场老龄化渗滤液碳氮比失衡的问题，提高了废水处理效率，降低了运行成本。

在工程建设方面，根据项目建设需求，公司组织参建单位研究创新了多项新技术并用于项目建设，保证了项目建设质量与工期。公司垃圾焚烧项目（一期）在 2019 年被评为“2018-2019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在技术研发方面，公司 2011 年组建了技术研发中心，持续引进了一批 985、211 高校硕士及以上学历、高素质人才，公司董事长亲自牵头开展技术研发工作，在生活垃圾处理、市政污泥处置、渗滤液及浓缩液处理、飞灰处置等方面进行了大量研究试验，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经验，打造了一支专业性强、解决问题能力突出的研发团队。经过长期技术研究积累，取得了较多高质量专利，报告期内，取得专利授权 30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取得 187 项专利授权，其中发明专利 23 项，著作权 2 项，商标权 8 项；同时，公司将研发工作与项目运营深度结合，研发成果已有多项投入项目应用，有效提高了运营效率，降低了生产成本。公司与业内技术先进的供应商，中南大学、湖南大学等高校联合开展了技术合作，引进、消化并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解决了业内重难点技术问题，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技术研发水平。公司重视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约 3677.3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约为 4.52%。此外，公司计划持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保证公司持续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团队开展的高盐浓缩液固废资源化技术研究，获得长沙市科技计划项目-重点研发计划立项（计划编号：kh2201443）。

（二）人才优势

公司始终贯彻“以人为本，共同发展”的人才理念，已形成了一套完善的人才引入、培养和职业生涯管理机制。公司拥有一支素质高、经验丰富、稳定性强的管理、技术、运行人才队伍，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人才优势主要有以下五个特点：

一是员工队伍整体素质高。公司员工构成呈现专业化、年轻化、稳定性强的特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共计 643 人，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员工人数占比 45.41%，中高级职称员工人数占比 29.55%，40 岁以下员工人数占比 68.74%。

二是运行团队专业化程度高。依托于公司特有的城市固废综合协同处理生产基地、完善的培训体系、标准化的操作程序与机制，公司打造了一支集热能动力工程、电气工程、自动化、发电厂及电力系统、火电厂集控运行、计算机信息管理、化工、环境工程等多专业汇聚的高水平运行团队，积累了丰富的运行、检修工作经验，并通过技能培训、比武等方式锤炼、提升运行团队的专业技能水平。

三是管理团队敬业忠诚。公司选拔管理人才注重德才兼备和基层锻炼培养，近 3 年，公司 80%以上中高层管理人员通过内部培养成长。公司定期对管理团队开展思想教育活动，增强执行力与忠诚度，保持并延续了公司自创业以来的实干作风与拼搏精神，员工队伍稳定，核心骨干员工流失率较低。

四是技术研发团队能够解决实际问题。公司一直以来关注生产问题的解决与前沿技术的研发，注重技术研发团队的建设，开展了多项重大技改研发项目，解决了项目建设及运营中多项重难点问题。

五是储备人才队伍能随时承接新项目。公司持续推进后备人才储备工作，发现有潜力的员工针对短板制定专项辅导计划，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给予员工更多历练机会，针对管理、技术、操作三个体系的员工分体系、分层次的制定有针对性的人才培养计划。公司储备了一批中高层管理、技术人才，能够独立承担项目建设、运行管理工作；公司垃圾焚烧发电、渗滤液处理、污泥处置等各业务板块的管理、技术、运行团队均有相应的人才储备，具备随时承接新项目的能力。

（三）管理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形成了严谨、高效、精细的管理体系，支持公司不断转型升级，发展壮大：一是形成了富有军信特色的企业文化。二是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和精细的管理标准。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认证，各级管理队伍在制度框架下责权分明，相互配合，相互监督，形成了一套量化的管理标准，各项经营和管理活动

按照标准量化执行，有效控制了企业风险。三是始终将安全和环保放在第一位，公司始终坚持“生产不安全不如不生产，生产不环保不如不生产”的理念，将安全环保理念根植于每一位员工心中，通过足额保证安全环保投入，建立更加严格的内部安全和环保标准，在目标考核中实行安全环保一票否决条款。四是形成了具有军信特色的类军事化的管理风格，在管理中做到令行禁止，不断提升执行力和担当精神。五是狠抓作风纪律建设，将作风建设覆盖到员工工作纪律、行为习惯、生活风气等多方面，通过建立长效机制、加强制度监管、严格执纪问责等措施，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六是公司高度重视管理创新，通过设立管理创新奖，充分激发了全员参与管理创新的积极性。

（四）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固体废物处理业务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和技术开发，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其中，垃圾焚烧项目（一期）作为国内同期一次建成投产单炉处理规模最大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之一，荣获“2018-2019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湖南省环卫行业标杆项目”、“长沙市专业科普场馆（基地）”，受到了行业和社会的普遍认可。垃圾焚烧项目（一期）入选第一届中非经贸博览会和亚太绿色低碳发展高峰论坛展示案例，提升了公司品牌的影响力和知名度；公司被纳入国家污泥处理处置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成员单位；渗滤液（污水）处理项目被国家住建部评为“科学技术项目计划——科技示范工程项目”。经过多年积累和发展，公司在生活垃圾清洁焚烧、污泥处置、渗滤液处理等固废处理方面的管理和技术水平处于同行业先进水平，公司品牌影响力得到了显著提升。

在做好固废处理的同时，公司积极承担和履行环保科普教育的社会责任，被授予省市环保教育基地，被国家住建部和生态环境部联合授予“全国环保设施和城市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向公众开放单位”。公司运营的长沙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场已纳入当地政府环保主题公园规划，将建设成为集固废处理、科普教育、环保工业旅游为一体的环保主题公园，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优势将进一步增强。

（五）特许经营模式优势

公司已取得长沙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场特许经营权、平江县固体废弃物处理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权期限为 25-30 年。截至报告期末，长沙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场特许经营权中垃圾焚烧项目（一期）剩余期限约为 21 年、垃圾焚烧项目（二期）剩余期限约为 27 年、污泥处置项目剩余期限约为 10 年、渗滤液（污水）处理项目剩余期限约为 10 年、填埋项目剩余期限约为 10 年、灰渣处理处置项目剩余期限约为 27 年，平江县固体废弃物处理特许经营权剩余期限约为 16 年，较长的剩余期限对公司的长期持续经营提供了有力支撑。

随着城市人口的持续增加和经济社会发展，预计生活垃圾和市政污泥处理需求还将继续增长，给公司业绩的提升和业务拓展提供了良好基础。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813,601,240.29	1,134,220,877.45	-28.27%	主要系本期建设期服务收入为 7190.61 万元，较上年同期 57153.35 万元减少较大。除建设期服务收入外的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31.81%，主要系垃圾焚烧项目（二期）投产，处理工艺升级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	376,587,522.85	807,613,402.31	-53.37%	主要系本期建设期服务成本为 7190.61 万

				元，较上年同期 57153.35 万元减少较大。除建设期服务成本外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29.06%，主要系垃圾焚烧项目（二期）投产，成本增加
管理费用	64,646,673.54	53,219,430.66	21.47%	主要系本期较上年同期广告宣传费、职工薪酬及聘请中介机构费增加
财务费用	72,571,546.04	41,961,938.84	72.95%	主要系垃圾焚烧项目（二期）上年同期未投产，贷款利息计入无形资产，本期贷款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12,582,689.79	22,882,438.43	-45.01%	主要系根据财税【2012】10 号等规定，垃圾焚烧项目（二期）自 2021 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垃圾焚烧项目（二期）本期处于企业所得税免征期间
研发投入	36,773,230.29	22,346,594.75	64.56%	主要系研发项目及研发投入增加，部分项目进入主要研发阶段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825,462.38	243,700,774.38	19.75%	主要系本期垃圾焚烧项目（二期）投产，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8,705,898.78	-603,012,626.41	-319.35%	主要系本期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3,049,204.79	289,572,261.04	581.37%	主要系本期收到募集资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831,231.61	-69,739,590.99	-278.31%	主要系本期现金管理支出金额较大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分产品						
污泥处理业务	56,397,211.44	38,635,575.84	31.49%	-39.41%	-30.26%	-8.99%
渗沥液（污水）处理业务	56,725,571.61	23,025,708.14	59.41%	-3.91%	2.66%	-2.60%

垃圾填埋运营业务	18,797,457.89	9,815,671.28	47.78%	-66.53%	-31.58%	-26.67%
飞灰填埋处理业务	51,041,802.34	23,068,123.46	54.81%	51.02%	28.87%	7.77%
垃圾焚烧及发电	294,087,627.34	123,399,007.65	58.04%	-4.15%	-0.21%	-1.66%
垃圾焚烧发电及污泥协同处理	250,287,985.04	84,888,069.87	66.08%	6,653.88%	3,637.62%	27.37%
TOT 利息收入	12,499,943.30	0.00	100.00%	25.66%	0.00%	0.00%
建设期服务收入	71,906,074.80	71,906,074.80	0.00%	-87.42%	-87.42%	0.0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 (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确认收入 金额 (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 金额 (万元)
			数量	金额 (万元)	数量	金额 (万元)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订单金额 (万元)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 (万元)	累计确认收入 (万元)	回款金额 (万元)	项目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的 投资金额 (万元)	本期确认收 入金额 (万元)	未完 成投资 金额 (万元)	数量	运营收入 (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BOT								2	5,607.38	5,446.53	0	8	74,168.67	
合计								2	5,607.38	5,446.53	0	8	74,168.67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执行进度	报告内投资 金额 (万元)	累计投资金 额 (万元)	未完成投资 金额 (万元)	确认收入 (万元)	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长沙市污水处理厂污泥与生活垃圾清洁焚烧协同处置二期工程	BOT	100%	5,142.58	231,400.77	0	4,981.73	是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														
项目名称	业务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利润 (万元)	回款金额 (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如存在请详细							

	类型						披露原因
垃圾焚烧项目（一期）	垃圾焚烧发电	180 万吨/年	特许经营权合同与购售电合同	29,408.76	11,110.96	21,844.8	否
垃圾焚烧项目（二期）	垃圾焚烧发电	垃圾：102.2 万吨/年； 污泥：18.25 万吨/年	特许经营权合同与购售电合同	25,028.8	11,350.81	21,271.39	否
污泥处置项目	固废处理	18.25 万吨/年	特许经营权合同	5,640.57	-461.37	4,516.64	否
渗沥液（污水）处理项目	污水处理	98.55 万吨/年	特许经营权合同	5,672.56	1,557.95	4,200.00	否
填埋项目	固废处理	146 万吨/年	特许经营权合同	2,188.29	913.91	1,858.35	否
灰渣处理处置项目	固废处理	14.76 万吨/年	特许经营权合同	5,354.68	791.23	4,200.00	否
平江项目	固废处理	18.25 万吨/年	特许经营权合同	690.96	166.92	776.63	否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49,863.01	0.57%	大额存单债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336,574.60	1.70%	结构化存款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876,767.22	-0.34%	未结算合同价外税费较期初增加	否
营业外收入	1,708,022.18	0.67%	主要因收到与经营活动无关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374,520.43	0.15%	资产报废损失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14,541,462.32	5.34%	779,218,786.94	10.44%	-5.10%	主要系本期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应收账款	480,993,418.65	4.99%	295,106,985.55	3.95%	1.04%	主要系垃圾焚烧（二期）项目投入运营，收入增加，应收账款增加
合同资产	36,688,947.76	0.38%	25,480,393.06	0.34%	0.04%	主要系本期未结算合同价外税费增加
存货	18,727,585.90	0.19%	15,913,520.97	0.21%	-0.02%	
固定资产	14,335,803.34	0.15%	12,652,638.49	0.17%	-0.02%	
在建工程	6,398,400.90	0.07%	5,265,800.30	0.07%	0.00%	
使用权资产	8,363,838.44	0.09%	8,343,978.14	0.11%	-0.02%	
短期借款			71,930,352.97	0.96%	-0.96%	主要系本期归还短期借款
合同负债	271,516.92	0.00%	306,422.76	0.00%	0.00%	
长期借款	2,754,690,352.97	28.60%	2,801,150,000.00	37.54%	-8.94%	主要系本期归还借款本金
租赁负债	8,075,284.75	0.08%	8,099,898.13	0.11%	-0.03%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4,336,574.60			2,150,000,000.00			2,154,336,574.60
上述合计	0.00	4,336,574.60			2,150,000,000.00			2,154,336,574.6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单位：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831,119.14	信用证、保函保证金、ETC 扣款等
应收账款	详见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注释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银行借款质押收费权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328,383,244.97	603,128,207.53	286.0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垃圾焚烧项目（二期）	自建	否	节能环保服务业	51,425,825.68	2,314,007,734.95	自有资金、金融机构贷款及募集资金		0.00	199,110,488.63	无		不适用
合计	--	--	--	51,425,825.68	2,314,007,734.95	--	--	0.00	199,110,488.63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150,000,000.00	483,287.66	0.00	150,000,000.00	0.00	0.00	0.00	150,483,287.66	募集资金
其他	2,000,000,000.00	3,853,286.94	0.00	2,000,000,000.00	0.00	0.00	0.00	2,003,853,286.94	自有资金
合计	2,150,000,000.00	4,336,574.60	0.00	2,150,000,000.00	0.00	0.00	0.00	2,154,336,574.6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6,513.16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5,056.6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5,056.6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总额为 237,891.54 万元，扣除实际发行费用人民币 11,378.38 万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6,513.16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累计已经投入募投项目 205,056.62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 15,000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计人民币 6,626.55 万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合计人民币 170.01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长沙市污水处理厂污泥与生活垃圾清洁焚烧协同处置二期工程项目	否	124,696.4	124,696.4	119,564.24	119,564.24	95.88%	2021年06月30日	11,546.99	19,911.05	是	否
长沙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场灰渣填埋场工程项目	否	39,346.99	39,346.99	30,673.99	30,673.99	77.96%	2021年01月02日	823.12	2,292.81	是	否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651.24	7,651.24	0	0	0.00%	2023年12月01日	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3,583.41	54,818.39	54,818.39	54,818.39	100.00%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45,278.04	226,513.02	205,056.62	205,056.62	--	--	12,370.11	22,203.86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45,278.04	226,513.02	205,056.62	205,056.62	--	--	12,370.11	22,203.8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49,566.33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87.35万元,共计149,853.68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										

	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2]22436 号）。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截止 2022 年 5 月 20 日，上述累计支出的资金已经全部置换入自有资金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目前存放于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将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逐步投入。如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10,000	21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5,000	15,000	0	0
合计		225,000	225,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贷款对象	是否关联方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担保人或抵押物	贷款对象资金用途
湖南天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否	15,000	4.10%	平江县城 乡统筹扶 贫开发有 限公司	用于支付岳 阳市平江县 市政污泥与 生活（餐 厨）垃圾焚 烧发电项目 前期征地拆 迁资金及三 通一平费用
合计	--	15,000	--	--	--
审议委托贷款的董事会决议披露日期（如有）	2022 年 05 月 30 日				

注：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实际放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垃圾焚烧发电	400,000,000	2,747,359,491.99	1,393,349,431.01	297,377,836.91	110,434,049.55	99,546,483.22
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垃圾焚烧发电	400,000,000	3,010,046,382.85	666,025,592.07	304,224,920.40	111,183,488.92	113,145,347.9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电价补贴政策风险

垃圾发电行业是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行业，国家对垃圾发电实行全额保障性收购制度。为引导垃圾焚烧发电产业健康发展，促进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国家发改委发布《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垃圾焚烧发电价格政策的通知》（发改价格[2012]801号），进一步完善垃圾焚烧发电价格政策。该通知规定，以生活垃圾为原料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均先按其入厂垃圾处理量折算成上网电量进行结算，每吨生活垃圾折算上网电量暂定为 280 千瓦时，并执行全国统一垃圾发电标杆电价每千瓦时 0.65 元（含税）；其余上网电量执行当地同类燃煤发电机组上网电价，2006 年 1 月 1 日后核准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均按该规定执行。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财建[2020]4号）、《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建[2020]5号）、《关于〈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财建〔2020〕426号）等文件，未来主管部门将按照“以收定支”的原则，合理确定每年新增补贴项目规模。公司垃圾焚烧项目（一期）和垃圾焚烧项目（二期）相关合同中约定因售电单价政策性调整造成的发电收入变化，减少部分由长沙市政府承担。如果国家或当地政府削减对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支持力度，公司垃圾焚烧项目可能面临补贴水平退坡的风险，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努力提升垃圾焚烧项目运营处理水平，持续对现有设备和控制系统进行技术改造升级，提升垃圾焚烧发电上网电量，减少自用电量。

2、固废处理服务费下调的风险

在固废处理（包括垃圾焚烧、污泥处置、渗滤液（污水）处理、垃圾填埋、灰渣处理）项目特许经营期内，公司向政府有关部门/单位提供固废处理服务，并按相关协议约定的处理单价和实际的处理量计算收取处理服务费，并在特许经营期限内定期参考主要材料、人工费等成本的变化进行调价。固废处理单价一般由政府有关部门/单位根据项目投资规模、环保标准、垃圾特性、边界条件等因素并考虑特许经营者一定的收益水平后核准确定。如果公司特许经营权项目后续调价机制执行不及时或出现重大政策变化，使得固废处理单价发生下调，则可能给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开展技术研发和设备优化，降低项目运行成本；通过加强供应商管理，整合供应商资源，打造统一的采购平台，控制经营项目辅料、耗材及配件成本。

3、特许经营权项目提前终止或减值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特许经营权账面价值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60.29%，占比较高。在特许经营期限内，如公司或有关项目公司违反特许经营权合同的相关要求，或未能满足环保等方面的要求，则可能导致特许经营权授予人提前终止特许经营权合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主要特许经营权项目符合当地城市生活垃圾、市政污泥处理的现有整体规划。若未来项目所在地城市规划调整，或城市生活垃圾产生量下降，则可能导致特许经营权授予人提前终止特许经营权合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垃圾焚烧项目（二期）已建成投入运营，生活垃圾将优先采用清洁焚烧的方式进行处理。若政府相关部门与公司重新协商填埋项目特许经营权合同相关条款，则可能导致公司填埋项目特许经营权产生减值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和特许经营权合同要求开展项目经营管理，积极响应当地政府对生活垃圾、市政污泥处理的整体规划。通过推进平江项目生活垃圾焚烧厂建设、长沙固废场环保主题公园建设等确保特许经营权项目维持稳定并进一步优化。

4、客户集中度较高及行业竞争激烈的风险

公司采用 BOT、TOT 为主的特许经营方式，为客户提供适合其特点的城市生活垃圾及副产物处理综合解决方案，为其提供多元化、专业化、集约化的生活垃圾、渗滤液和市政污泥为一体的污染物处理设施投资、运营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9.88%，公司客户存在集中度较高的情况。随着近年来垃圾焚烧发电行

业的快速发展，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部分进入垃圾焚烧发电行业较早，发展规模较大，具有较强融资能力、研发能力的公司凭借较强的竞争优势，在行业内占据了较高的市场份额。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广阔的市场空间可能吸引更多资本驱动型的企业进入本行业，未来市场竞争将可能进一步加剧。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公司未来获取新项目的难度将增加，新获取项目的收益率也存在下降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快推进平江县市政污泥与生活（餐厨）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向其他区域布局新项目。公司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政策，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生活垃圾处理等固废项目建设。在市政污泥处置板块，积极争取在以下几个方面拓展业务：一是根据当地政策、污水厂规模与分布等因素，按照集中处置和分散处置模式，提供相应的工艺及设备服务。二是根据污泥泥质特点，选择适宜的处理处置工艺，对于有机质含量较高的污泥，采用“热水解+厌氧消化”技术路线；对于有机质含量低的污泥，采用“预处理+深度脱水”技术路线；对于城市固废综合处理处置项目，可以选用与生活垃圾掺烧的处置方式。三是针对目前污泥处置行业存在的重难点技术问题进行专项突破，例如高含固率污泥除杂-输送问题、污泥常规脱水药剂投加大且影响后续资源化问题、污泥消化效率低、污泥消化沼液碳氮比失衡、污泥资源化等问题，形成成套工艺设备及完整工艺技术路线。四是布局城市下水道污泥、河涌污泥、湖泊藻泥、工业污泥等，扩大公司业务面。

5、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导致的经营风险

目前，国内新冠疫情形势依然严峻，疫情发生呈现出不确定性。若未来疫情进一步扩散恶化，将持续影响经济和社会发展，并对公司生产经营、物流交通、市场拓展、项目建设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未来公司受新冠疫情的影响程度须根据疫情的发展加以判断，存在未来疫情进一步加重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应对措施：公司各运营项目严格遵守当地疫情防控要求，积极配合当地疫情防控部门加强核酸检测，做好出入人员管控和物资储备，市场拓展避免在中高风险区进行，降低疫情风险。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4月28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中信证券、广发证券、国泰君安、东兴证券、北京高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业绩、拓展方向、技术研发、吨发垃圾量、分红原则和分红方案情况等	详见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年05月17日	网络远程	其他	其他	广大投资者（业绩说明会）	公司产业链、发展优势、管理模式、发展战略和规划情况等	详见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5.05%	2022 年 05 月 23 日	2022 年 05 月 23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6)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5.08%	2022 年 05 月 27 日	2022 年 05 月 27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8)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COD、氨氮	连续排放	1	膜车间东侧	COD≤100mg/L、氨氮≤25mg/L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COD 2.48t、 氨氮 0.045t	/	无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一氧化碳、氯化氢	连续排放	6	集束式烟囪内	氮氧化物≤300mg/m ³ （1小时均值）、二氧化硫≤100mg/m ³ （1小时均值）、颗粒物≤30mg/m ³ （1小时均值）、一氧化碳≤100mg/m ³ （1小时均值）、氯化氢≤60mg/m ³ （1小时均值）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颗粒物 2.01t、 氮氧化物 400.54t、 二氧化硫 80.69t	颗粒物 225.6t / 年；氮氧化物： 2820t/ 年；二氧化硫： 902.4t/ 年	无
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一氧化碳、氯化氢	连续排放	4	集束式烟囪内	氮氧化物≤300mg/m ³ （1小时均值）、二氧化硫≤100mg/m ³ （1小时均值）、颗粒物≤30mg/m ³ （1小时均值）、一氧化碳≤100mg/m ³ （1小时均值）、氯化氢≤60mg/m ³ （1小时均值）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颗粒物 2.10t、 二氧化硫 92.64t、 氮氧化物 475.45t	颗粒物 234t/ 年、二氧化硫 519.97t/ 年、氮氧化物 1559.9t/ 年	无
湖南平江军信环保有限公司	COD、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膜车间东侧	COD≤100mg/L、氨氮≤25mg/L、总磷≤3mg/L、总氮≤40mg/L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COD 0.28t、 氨氮 0.36t、 总磷 0.00059 t、总氮 0.78t；	/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各防治污染设施均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实现固废处理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均经环保部门批准，并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为最大程度的预防和减少环境污染事故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及社会负面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均按要求编制、修订了《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完成备案；2022 年上半年公司及子公司均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及子公司按环保部门要求编制了企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监测方案开展自行监测，并进行公示，接受公众监督；同时完善了环保监测管理体系，做好环境自行监测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提升垃圾燃烧效率、焚烧烟气污染物控制、节约能源等方面不断研究突破，吨垃圾发电量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焚烧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值低于国家标准；厂用电率较低；减少了碳排放。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保证各项业务稳定运行的前提下，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与义务，切实维系好股东、员工、供应商等相关方的利益，本着“平等互利、合作共赢”的理念不断促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一）股东及投资者保护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维护股东和投资者的权益，尽职尽责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主动开展各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为形成良性互动关系搭建了顺畅的沟通桥梁。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切实维护好股东和投资者的各项利益。

1. 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保障股东利益

公司始终将治理工作放在重要位置，致力于提升管理水平和治理能力，为建立科学高效、管理规范、运作稳定的内部管理体系和治理结构，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的治理架构进行规范运作，明确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的行使，形成了职责明确、分工清晰的治理体系。保障了董事会对重大事项的决策权和监事会的监督权，确保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合法合规、顺利开展，为公司长期稳定运行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管理要求，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会议 4 次，监事会会议 4 次，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募集资金置换等相关议案，充分保障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确保了公司各项决策合法、合规、合理，有效促进公司各项业务工作标准化建设，规范化运营。

2. 做好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监管法规，高度重视信息披露相关工作，建立健全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及保密制度》等，并通过巨潮资讯网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法披媒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对公司有关信息进行披露和公布。公司在官方网站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定期披露公司报告、治理情况等信息，为投资者了解公司发展和运营管理情况提供了信息渠道。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和准确性，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发展动态和运营状况提供了保障，维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 畅通沟通渠道，营造良性互动

为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交流，提供便捷的沟通方式，公司开通了官方网站、官方公众号、投资者热线、网络邮箱等沟通渠道；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举办投资机构交流会，通过互动易等平台及时高效地回复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多形式多方面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与交流，为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日常管理、经营状况搭建了平等畅通的平台，有效维系了与投资者之间的关系。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贯彻“以人为本，人才强企”的理念，始终把维护员工各项权益，促进员工全面发展作为企业人才建设的核心，通过多种措施营造良好的办公生活环境，为员工提供广阔的发展平台，鼓励员工在自身岗位上深入钻研，做精做强，不断激发人才活力，致力于企业和个人共同发展。

1. 维护员工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实行劳动合同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薪酬福利、绩效考核、晋升及调动等制度。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主动按时为员工办理和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同时，为员工提供个性化、人性化的福利关怀，免费食宿、免费班车、节日礼金、生日礼金、大事祝贺慰问、日常生活用品、健康体检等各项福利待遇，不断优化薪酬福利待遇和员工生活居住环境，提升职工凝聚力和幸福感。

2. 助力员工发展，打造学习型企业

公司始终认为人才是推动公司发展的重要因素，通过不断健全人才培养、选拔和聘用机制，进一步强化了在“引”和“育”上的人才管理优势，逐渐丰富公司后备人才队伍，通过构建内外结合，多元并行的人才培养方式，有针对性的推动员工持续学习与成长。公司组织开展新员工“一带一”带教培训、外派学习、内部竞聘、轮岗培训、工匠奖及各项技能比武等多种培训与竞赛，提高了员工职业素养及专业技能水平，夯实了人才队伍建设，为员工实现职业生涯规划和个人价值提供了广阔平台。

3. 关心员工生活，丰富文娱活动

公司提倡员工追求健康的生活方式，积极参加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公司长沙园区内设有篮球场、乒乓球桌、足球场、羽毛球场、健身活动室等文娱场所，为员工提供了多样化的文娱活动场所。为加强员工之间的沟通与交流，增强公司下属各单位之间的凝聚力，公司将文娱活动建设与工会、党支部的各项活动充分融合起来，组织了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先后开展了“三八妇女节”插画及讲座活动以及职工篮球赛、羽毛球赛、乒乓球赛等各类赛事，极大提升了员工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三）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秉承公平公正、互利共赢的合作理念，制定了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及《供应商廉洁合规管理办法》，建立了公平公正的评估管理体系，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考核评估，根据考核结果确定合作方，确保各项合作机会均等，平等竞争，共同维护良好的市场竞争关系。

公司弘扬守正道、讲担当的核心文化价值观，提倡营造相互信任、诚信为本的合作关系，在理清双方义务，明确各自职责的前提下，认真恪守合同中所规定的各项条款，按照约定时间结清合同款项，共同推动阳光合作。

为加强成本控制，实现精细化管理，2022 年上半年，公司根据“降本增效”的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广泛的市场调研、询价议价等多种形式从源头进一步控制成本，助力公司更好完成年度成本节约目标。

（四）社会公益

公司始终坚持“以科技改善环境、服务社会、造福民众”的企业宗旨，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通过参加抗疫捐赠、教育帮扶等活动，向社会传递正能量，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作为省市环保教育基地和全国环保设施和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向公众开放单位，已接待从中央到地方各级领导、社会团体、业内同行、市民群众等近 2000 批次的参观考察，成为上海交通大学、中南大学等多个高校的社会实践基地。未来，公司将按照政府规划，将长沙固废综合处置园区建设成为集将固体废弃物处理、环保工艺展示、环保科普教育、环保工业旅游为一体的环保科普公园，将平江县市政污泥与生活（餐厨）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成为县级城市垃圾处理项目的标杆，创造更大的社会效益和环保效益。

（五）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70,000	2021年01月07日	7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1.1.1至2038.1.30	否	否
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3,020	2021年01月29日	12,369	连带责任担保			2021.1.29至2035.3.15	否	否
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9,000	2020年07月28日	37,607.5	连带责任担保			2020.7.28至2034.7.27	否	否
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1,000	2019年09月27日	20,352.5	连带责任担保			2019.9.27至2036.9.26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0

(B1)		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53,02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40,329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53,02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40,329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9.79%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元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5,000,000	100.00%	11,852,615	0	108,426,307	0	120,278,922	325,278,922	79.33%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4,288,191	0	2,144,095	0	6,432,286	6,432,286	1.56%
3、其他内资持股	205,000,000	100.00%	7,535,881	0	106,267,941	0	113,803,822	318,803,822	77.7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75,943,478	85.82%	8,627	0	87,976,052	0	87,984,679	263,928,157	64.38%
境内自然人持股	29,056,522	14.18%	8,547	0	14,532,535	0	14,541,082	43,597,604	10.63%
基金理财产品等	0	0.00%	7,518,707	0	3,759,354	0	11,278,061	11,278,061	2.75%
4、外资持股	0	0.00%	28,543	0	14,271	0	42,814	42,814	0.0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28,543	0	14,271	0	42,814	42,814	0.01%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56,487,385	0	28,243,693	0	84,731,078	84,731,078	20.67%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56,487,385	0	28,243,693	0	84,731,078	84,731,078	20.6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05,000,000	100.00%	68,340,000	0	136,670,000	0	205,010,000	410,01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4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8,340,000股，并于2022年4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发行后总股本由205,000,000股增加至273,340,000股。

2、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导致股本变动，总股本由 273,340,000 股增加至 410,010,00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1 月 2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4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8,340,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205,000,000 股增加至 273,340,000 股。

2、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了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 273,3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8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3,869,200 元（含税），此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136,67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273,340,000 股增加至 410,010,000 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4 月 1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新股初始登记，并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总股本由 205,000,000 股增加至 273,340,000 股。

2、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总股本由 273,340,000 股增加至 410,010,000 股。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总股本由 205,000,000 股增加至 273,340,000 股。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股本由 205,000,000 股增加至 410,010,000 股，可比期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相应摊薄。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湖南军信环保	170,103,478	0	85,051,739	255,155,217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25-10-12

集团有限公司						
戴道国	12,664,587	0	6,332,293	18,996,88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25-10-12
何英品	10,361,935	0	5,180,968	15,542,903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25-10-12
湖南道信投资 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827,500	0	2,413,750	7,241,25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25-10-12
中信证券军信 股份员工参与 创业板战略配 售集合资产管 理计划	0	0	6,672,651	6,672,651	战略配售规定	2023-4-12
湖南湘江中盈 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0	0	3,397,285	3,397,285	战略配售规定	2023-4-12
冷朝强	1,635,000	0	817,500	2,452,50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25-10-12
长沙先导产业 投资有限公司	0	0	2,154,552	2,154,552	战略配售规定	2023-4-12
何俊	1,404,000	0	702,000	2,106,00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25-10-12
湖南品信投资 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12,500	0	506,250	1,518,75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25-10-12
罗飞虹	875,000	0	437,500	1,312,50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25-10-12
戴敏	858,000	0	429,000	1,287,00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25-10-12
湖南高新创业 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	0	0	861,820	861,820	战略配售规定	2023-4-12
邱柏霖	400,000	0	200,000	600,00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25-10-12
戴晓国	286,000	0	143,000	429,00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25-10-12
戴道存	286,000	0	143,000	429,00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25-10-12
冷昌府	143,000	0	71,500	214,50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25-10-12
冷培培	143,000	0	71,500	214,500	首发前限售股份	2025-10-12
网下配售股份	0	0	4,692,614	4,692,614	网下新股配售规定	2022-10-12
合计	205,000,000	0	120,278,922	325,278,92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 衍生证券 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	2022年03 月31日	34.81元/股	68,340,000	2022年04 月13日	68,340,000		详见公司于 2022年4 月12日在 《证券时 报》、《中 国证券报 》、《上海 证券报 》、《证 券日报 》、《金 融时报 》、巨潮 资讯 网： (http//ww w.cninfo.c	2022年04 月12日

							om.cn) 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无								
其他衍生证券类								
无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2]254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8,340,000 股，并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1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23%	255,155,217	85,051,739	255,155,217	0		
戴道国	境内自然人	4.63%	18,996,880	6,332,293	18,996,880	0		
何英品	境内自然人	3.79%	15,542,903	5,180,968	15,542,903	0		
湖南道信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	7,241,250	2,413,750	7,241,250	0		
中信证券军信股份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3%	6,672,651	6,672,651	6,672,651	0		
湖南湘江中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3%	3,397,285	3,397,285	3,397,285	0		
冷朝强	境内自然人	0.60%	2,452,500	817,500	2,452,500	0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	国有法人	0.53%	2,154,552	2,154,552	2,154,552	0		

有限公司								
何俊	境内自然人	0.51%	2,106,000	702,000	2,106,000	0		
湖南品信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7%	1,518,750	506,250	1,518,75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戴道国、何英品、何俊系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戴道国与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李孝春（系戴道国岳母）为一致行动人；何英品系公司股东何俊的哥哥，何俊系公司股东何英品的妹妹。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廖国礼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0					
黄豪	502,500	人民币普通股	502,500.00					
马文虎	370,050	人民币普通股	370,050.00					
廖国钊	343,950	人民币普通股	343,950.00					
郑伟	329,250	人民币普通股	329,250.00					
余风华	31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19,200.00					
徐尧	27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4,000.00					
蒋红卫	263,327	人民币普通股	263,327.00					
杜旭明	239,295	人民币普通股	239,295.00					
李顺成	203,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1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公司股东黄豪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92,500 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1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02,500 股；公司股东廖国钊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43,950 股；公司股东余风华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19,200 股；公司股东徐尧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74,000 股；公司股东杜旭明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39,295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戴道国	董事长	现任	12,664,587	6,332,293	0	18,996,880	0	0	0
何英品	副董事长	现任	10,361,935	5,180,968	0	15,542,903	0	0	0
冷朝强	董事兼总经理	现任	1,635,000	817,500	0	2,452,500	0	0	0
合计	--	--	24,661,522	12,330,761	0	36,992,283	0	0	0

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中，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系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导致股份增持。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4,541,462.32	779,218,786.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4,336,574.6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300,000.00	10,371,000.92
应收账款	480,993,418.65	295,106,985.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887,955.22	4,102,866.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28,721.80	1,380,315.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727,585.90	15,913,520.97
合同资产	36,688,947.76	25,480,393.0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094,798.97	12,456,182.19
其他流动资产	138,285,376.45	144,162,422.99
流动资产合计	3,375,684,841.67	1,288,192,474.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01,449,863.01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0,313,394.06	256,869,115.66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335,803.34	12,652,638.49
在建工程	6,398,400.90	5,265,800.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363,838.44	8,343,978.14
无形资产	5,806,837,503.31	5,838,698,869.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15,030.51	5,112,140.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571,052.59	40,320,331.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381,557.26	17,406,232.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55,066,443.42	6,184,669,106.87
资产总计	9,630,751,285.09	7,472,861,581.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930,352.9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3,655,459.38	694,342,792.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1,516.92	306,422.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677,460.99	32,508,025.85
应交税费	14,999,901.87	18,925,177.65
其他应付款	73,067,059.84	72,748,080.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9,444,154.14	334,916,358.66
其他流动负债	5,868,245.04	5,748,143.95
流动负债合计	986,983,798.18	1,231,425,354.6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754,690,352.97	2,801,1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075,284.75	8,099,898.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52,282,372.83	607,482,788.0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432,392.22	37,038,317.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54,480,402.77	3,453,771,003.68
负债合计	4,441,464,200.95	4,685,196,358.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0,010,000.00	20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41,428,721.85	474,569,087.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1,308,286.97	101,308,286.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58,062,511.50	1,572,729,863.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10,809,520.32	2,353,607,237.84
少数股东权益	478,477,563.82	434,057,985.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89,287,084.14	2,787,665,223.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630,751,285.09	7,472,861,581.33

法定代表人：戴道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重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彬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1,645,190.76	458,497,275.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4,336,574.6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3,011,141.05	48,986,664.4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116,523.45	2,062,456.36
其他应收款	45,368,472.56	2,306,893.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923,908.53	2,692,366.15
合同资产	16,155,587.41	12,635,886.8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094,798.97	12,456,182.19
其他流动资产	51,821.14	3,074,767.12
流动资产合计	2,570,704,018.47	542,712,492.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01,449,863.01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0,313,394.06	256,869,115.66
长期股权投资	961,377,807.58	961,377,807.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50,172.76	7,192,476.03
在建工程	6,398,400.90	5,265,800.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355,990.01	8,330,897.42
无形资产	954,501,774.37	973,189,203.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15,030.51	5,112,140.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03,454.48	21,910,825.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381,557.26	17,406,232.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33,047,444.94	2,256,654,499.27
资产总计	4,903,751,463.41	2,799,366,991.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930,352.9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0,913,709.88	105,831,210.0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1,516.92	306,422.76
应付职工薪酬	8,666,558.61	15,197,533.33
应交税费	6,927,385.76	14,838,670.69

其他应付款	100,812,992.07	126,503,596.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803,471.39	88,794,755.14
其他流动负债	781,253.90	781,253.90
流动负债合计	292,176,888.53	424,183,794.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190,352.97	307,2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075,284.75	8,099,898.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14,361,620.14	209,114,572.1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601,027.01	28,310,301.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2,228,284.87	552,724,771.81
负债合计	844,405,173.40	976,908,566.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0,010,000.00	20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83,424,936.59	718,326,835.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0,163,158.98	100,163,158.98
未分配利润	765,748,194.44	798,968,430.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59,346,290.01	1,822,458,424.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03,751,463.41	2,799,366,991.6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13,601,240.29	1,134,220,877.45
其中：营业收入	813,601,240.29	1,134,220,877.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6,280,283.20	939,211,395.89
其中：营业成本	376,587,522.85	807,613,402.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701,310.48	14,070,029.3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4,646,673.54	53,219,430.66
研发费用	36,773,230.29	22,346,594.75
财务费用	72,571,546.04	41,961,938.84
其中：利息费用	82,153,740.96	44,887,250.06
利息收入	8,593,649.52	2,714,060.43
加：其他收益	13,451,262.69	25,983,816.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49,863.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36,574.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77,952.82	-4,756,359.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6,767.22	-704,114.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4,303,937.35	215,532,824.60
加：营业外收入	1,708,022.18	776,200.47
减：营业外支出	374,520.43	20.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5,637,439.10	216,309,004.37
减：所得税费用	12,582,689.79	22,882,438.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054,749.31	193,426,565.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054,749.31	193,426,565.9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9,201,848.29	168,056,599.48
2. 少数股东损益	53,852,901.02	25,369,966.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3,054,749.31	193,426,565.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9,201,848.29	168,056,599.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852,901.02	25,369,966.4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538	0.546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538	0.546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戴道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重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彬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6,955,690.46	340,457,604.87
减：营业成本	107,682,855.37	199,473,131.03
税金及附加	4,206,709.66	4,078,488.9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5,406,282.65	38,069,611.86
研发费用	10,232,498.98	11,999,631.12
财务费用	8,099,242.71	12,290,114.91
其中：利息费用	14,472,148.29	13,080,532.46

利息收入	6,399,925.42	810,275.88
加：其他收益	58,621.91	45,400.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449,863.01	8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36,574.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97,452.27	-3,182,445.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5,247.41	-221,064.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390,460.93	151,188,517.34
加：营业外收入	1,489,363.56	25,076.00
减：营业外支出	354,520.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525,304.06	151,213,593.34
减：所得税费用	2,876,340.29	7,972,191.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648,963.77	143,241,402.3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648,963.77	143,241,402.3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0,648,963.77	143,241,402.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8,145,730.98	530,156,553.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809,014.11	25,472,918.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24,928.89	7,122,223.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2,679,673.98	562,751,695.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219,669.83	159,703,322.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774,116.65	60,028,007.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804,643.57	67,696,200.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55,781.55	31,623,391.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854,211.60	319,050,92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825,462.38	243,700,774.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122.00	9,95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22.00	9,95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8,755,020.78	603,022,582.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8,755,020.78	603,022,582.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8,705,898.78	-603,012,626.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79,000,953.2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1,930,352.97	464,530,352.9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931,306.17	464,530,352.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5,100,352.97	91,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4,624,893.83	81,957,264.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000,000.00	2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56,854.58	1,800,827.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882,101.38	174,958,091.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3,049,204.79	289,572,261.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831,231.61	-69,739,590.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8,541,574.79	642,271,762.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4,710,343.18	572,532,171.9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9,770,336.54	203,365,582.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8.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84,571.35	1,107,245.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354,907.89	204,473,286.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084,449.61	74,029,046.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023,095.66	33,117,947.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06,134.80	19,454,876.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74,099.73	19,194,089.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387,779.80	145,795,96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67,128.09	58,677,326.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8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122.00	9,95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9,103,450.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9,152,572.31	80,009,95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234,626.91	122,631,872.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6,96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1,198,626.91	122,631,872.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2,046,054.60	-42,621,916.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79,000,953.2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930,352.97	152,930,352.9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0,931,306.17	152,930,352.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450,352.97	1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251,118.56	8,239,223.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56,854.58	1,800,827.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858,326.11	28,040,051.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4,072,980.06	124,890,301.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6,005,946.45	140,945,711.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7,850,123.46	141,927,520.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844,177.01	282,873,232.3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5,000,000.00				474,569,087.66				101,308,286.97		1,565,285,858.03		2,346,163,232.66	434,057,985.16	2,780,221,217.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7,444,005.18		7,444,005.18		7,444,005.1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5,000,000.00				474,569,087.66				101,308,286.97		1,572,729,863.21		2,353,607,237.84	434,057,985.16	2,787,665,223.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010,000.00				2,066,859,634.19						85,332,648.29		2,357,202,282.48	44,419,578.66	2,401,621,861.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9,201,848.29		189,201,848.29	53,852,901.02	243,054,749.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340,000.00				2,203,529,634.19							2,271,869,634.19	566,677.64	2,272,436,311.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8,340,000.00				2,196,791,629.80							2,265,131,629.80		2,265,131,629.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738,004.39							6,738,004.39	566,677.64	7,304,682.0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3,869,200.00		-103,869,200.00	-10,000,000.00	-113,869,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3,869,200.00		-103,869,200.00	-10,000,000.00	-113,869,2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6,670,000.00				-136,67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6,670,000.00				-136,67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0,010,000.00				2,541,428,721.85				101,308,286.97		1,658,062,511.50		4,710,809,520.32	478,477,563.82	5,189,287,084.1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	综合收益	储备		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5,000,000.00				453,758,711.92			77,519,317.21	1,149,825,504.02	1,886,103,533.15	369,321,920.81	2,255,425,453.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5,000,000.00				453,758,711.92			77,519,317.21	1,149,825,504.02	1,886,103,533.15	369,321,920.81	2,255,425,453.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28,358.53				168,056,599.48	179,884,958.01	6,538,249.94	186,423,207.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8,056,599.48	168,056,599.48	25,369,966.46	193,426,565.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828,358.53					11,828,358.53	1,168,283.48	12,996,642.0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828,358.53					11,828,358.53	1,168,283.48	12,996,642.0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0	-20,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5,000,000.00				465,587,070.45				77,519,317.21	1,317,882,103.50	2,065,988,491.16	375,860,170.75	2,441,848,661.9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5,000,000.00				718,326,835.28				100,163,158.98	798,968,430.67		1,822,458,424.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5,000,000.00				718,326,835.28				100,163,158.98	798,968,430.67		1,822,458,424.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5,010,000.00				2,065,098,101.31					-33,220,236.23		2,236,887,865.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0,648,963.77		70,648,963.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340,000.00				2,201,768,101.31							2,270,108,101.3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8,340,000.00				2,196,791,629.80							2,265,131,629.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976,471.51							4,976,471.5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103,869,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3,869,2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03,869,200.00
3. 其他										103,869,2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136,670,000.00				-136,670,000.00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6,670,000.00				-136,67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0,010,000.00				2,783,424,936.59				100,163,158.98	765,748,194.44		4,059,346,290.0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5,000,000.00				703,686,338.28				76,374,189.22	584,867,702.88		1,569,928,230.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5,000,000.00				703,686,338.28				76,374,189.22	584,867,702.88		1,569,928,230.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14,575.67					143,241,402.32		151,555,977.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3,241,402.32		143,241,402.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314,575.67							8,314,575.6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314,575.67							8,314,575.6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5,000,000.00				712,000,913.95				76,374,189.22	728,109,105.20		1,721,484,208.3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桥驿镇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总部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桥驿镇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为湖南军信污泥处置有限公司，系由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和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于 2011 年 9 月 6 日取得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湘）名私字【2011】第 7471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由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和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以货币出资 2,250.00 万元和 750.00 万元出资。本公司设立出资业经长沙湘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湘安验字【2011】第 0920-3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设立时各股东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250.00	75.00
2	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750.00	25.00
	合 计	3,000.00	100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6 月 2 日的股东会决定，同意原股东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将其全部股份 750.00 万元转让给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2015 年 6 月 2 日，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与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湖南军信污泥处置有限公司股东股权转让协议》，将其在湖南军信污泥处置有限公司的 75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合 计	3,000.00	100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9 月 26 日的股东会决议，同意接纳戴道国、何英品为公司新股东，同意对公司增资 7,000.00 万元，其中 2,00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新增出资由原股东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增资 5,250.00 万元，其中 1,50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3,75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新股东戴道国增资 962.50 万元，其中 275.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687.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新股东何英品增资 787.50 万元，其中 225.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562.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人民币。此次增资业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出具 CHW 湘验字【2016】0007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增资后各股东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	90.00
2	戴道国	275.00	5.50
3	何英品	225.00	4.50
	合 计	5,000.00	100

根据本公司 2017 年 4 月 9 日的股东会决议，同意以发起设立的方式，根据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 年 3 月 5 日出具的“CAC 专字【2017】0335 号”《审计报告》，湖南军信污泥处置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31 日账面审计净资产 165,278,230.54 元，其中 5,000.00 万元折为 5,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余额 115,278,230.54 元作为湖南军信环

保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金，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原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此次股权变更业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CAC 验字[2017]0028 号验资报告。此次股改净资产业经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开元评报字[2017]1-012 号评估报告，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评估净资产为 16,749.23 万元。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6 日取得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湘）登记内名变核字【2017】484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后股东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	90.00
2	戴道国	275.00	5.50
3	何英品	225.00	4.50
	合计	<u>5,000.00</u>	<u>100</u>

根据 2017 年 6 月 29 日本公司与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以及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0% 的股份作价人民币 452,222,208.00 元，对公司进行增资，其中 113,055,552.00 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 339,166,656.00 元计入资本公积金。此次变更业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CAC 验字[2017]0046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股东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5,805.5552	96.93
2	戴道国	275.00	1.69
3	何英品	225.00	1.38
	合计	<u>16,305.5552</u>	<u>100</u>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000.00 元，其中：戴道国认缴人民币 8,250,000.00 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55.00%，出资方式为货币 8,250,000.00 元，何英品认缴人民币 6,750,000.00 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45.00%，出资方式为货币 6,750,000.00 元。此次增资业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CAC 验字[2017]0058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股东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5,805.5552	88.77
2	戴道国	1,100.00	6.18
3	何英品	900.00	5.05
	合计	<u>17,805.5552</u>	<u>100</u>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6,944.448.00 元，其中：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认缴人民币 23,917,926.00 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88.77%，出资方式为货币 23,917,926.00 元；戴道国认缴人民币 1,664,587.00 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6.18%，出资方式为货币 1,664,587.00 元；何英品认缴人民币 1,361,935.00 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5.05%，出资方式为货币 1,361,935.00 元。此次增资业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CAC 验字[2018]0032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股东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8,197.3478	88.77
2	戴道国	1,266.4587	6.18
3	何英品	1,036.1935	5.05
	合计	20,500.00	100

2018年1月16日,公司取得《关于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207号),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集合竞价转让。

2020年7月10日,公司根据《关于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1654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军信环保,代码:872664)自2020年7月14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根据公司2020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关于确认员工股权激励名单及份额的议案》,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2020年9月22日,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与湖南道信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南道信”)、湖南品信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南品信”)、冷朝强、罗飞虹、邱柏霖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482.75万股、101.25万股、163.50万股、87.50万股、40.00万股分别转让给湖南道信、湖南品信、冷朝强、罗飞虹、邱柏霖,其中湖南道信、湖南品信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冷朝强、罗飞虹、邱柏霖为公司员工。参考2019年末公司经审计的账面每股净资产,在此基础上各方商定股份转让价格为7.50元/股。

2020年9月22日,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与何俊、戴敏、戴晓国、戴道存、冷昌府、冷培培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40.40万股、85.80万股、28.60万股、28.60万股、14.30万股、14.30万股分别转让给何俊、戴敏、戴晓国、戴道存、冷昌府、冷培培。经各方商定股份转让价格为14.00元/股。

上述股权激励实施及本次股份转让后,股东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7,010.3478	82.98
2	戴道国	1,266.4587	6.18
3	何英品	1,036.1935	5.05
4	湖南道信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2.75	2.35
5	冷朝强	163.50	0.80
6	何俊	140.40	0.68
7	湖南品信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25	0.49
8	罗飞虹	87.50	0.43
9	戴敏	85.80	0.42
10	邱柏霖	40.00	0.20
11	戴晓国	28.60	0.14
12	戴道存	28.60	0.14
13	冷昌府	14.30	0.07

14	冷培培	14.30	0.07
合 计		20,500.00	100

2022年4月8日，公司根据2020年10月12日审议通过的《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2021年10月22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创业板上市委2021年第63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2022年1月2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达的证监许可[2022]254号文《关于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834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34.8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834.00万元。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的总股份为27,334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7,334.00万元，公司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27,334.00万元。公司证券代码为“301109”，证券简称为“军信股份”。

经公司2022年5月27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份27,33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13,667万股，转增实施后公司总股份增加至41,001万股。

（二）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N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收集、贮存、处理、处置生活污水；城市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处理；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场的建设、管理、运营；污泥处置和污水处理项目的技术培训与指导及运营调试与受托运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58277032XM

现任法定代表人：戴道国

（三）本公司母公司以及最终控制人

公司的母公司为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戴道国。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报出。

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2022年8月19日。

（五）营业期限

企业营业期限为2011年9月22日至长期。

（六）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简称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浦湘生物
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浦湘环保
湖南平江军信环保有限公司	平江军信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本报告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3、营业周期

正常经营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正常经营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②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③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①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承兑人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①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公司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应收账款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20
3-4 年（含 4 年）	50
4-5 年（含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②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余额超过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账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3、应收款项融资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公司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其他应收款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
1-2年（含2年）	10
2-3年（含3年）	20
3-4年（含4年）	50
4-5年（含5年）	80
5年以上	100

2、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5、存货

1、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种类。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附注“五、（10）金融工具”。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其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五（39）收入”。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采用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本公司租赁相关长期应收款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五（42）租赁”。

对于租赁应收款的减值，本公司选择采用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22、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等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0-5	4.75-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5	9.50-20.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无

25、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 4 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特许经营权、软件等，无形资产取得时按成本计价，年末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依 据
特许经营权	25 年-30 年	特许经营权期限
软件	3 年-5 年	预计经济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本公司尚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特许经营权

本公司采用移交-经营-移交（“TOT”）及建设-经营-移交（“BOT”）方式，与政府（以下简称“合同授予方”）签订垃圾焚烧处理、垃圾填埋处理、污泥处理及渗沥液（污水）处理等特许经营协议。根据特许经营协议，特许经营期为 25-30 年，在特许经营期满后，本公司需要将垃圾焚烧处理、垃圾填埋处理、污泥处理及渗沥液（污水）处理等业务资产无偿移交至政府（移交），根据特许经营协议，在运营期间，本公司可以收取垃圾处理费用、上网电费、污泥处理及渗沥液（污水）处理费用。

若本公司可以无条件的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本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在发生相关建造成本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对金融资产处理（参见附注 五（10）金融工具）；若合同规定本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公司在发生相关建造成本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该无形资产在经营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根据特许经营权合同的约定，为使有关 BOT（TOT）项目相关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公司需要在特许经营权期限内按照机器设备及其他设施的可使用年限预计重置支出，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计算预计支出的现金流量现值，确认预计负债，并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与项目建造成本一起转入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进行摊销。

4、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按下列标准进行估计

（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为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2）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通过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方法，综合各方面因素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于每个会计期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摊销。

5、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6、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职工参加由本公司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职工按照一定基数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公司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设定受益计划

(1) 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5、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4、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36、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合同规定，本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在符合下列条件下，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因时间推移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与特许经营权相关的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折现率参考各项目长期借款实际利率为折现率；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7、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污泥处理收入、垃圾填埋场运营收入、渗沥液（污水）处理收入、发电收入、垃圾焚烧处理收入、利息收入、飞灰处理收入、污泥焚烧协同处理收入、BOT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1）污泥处理收入

本公司污泥处理收入系根据经公司与市政管理部门或客户双方确定的污泥处理计量月报表中计量的污泥处理量、以及特许经营权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2）垃圾填埋场运营收入

本公司垃圾填埋场运营收入系根据经公司与市政管理部门或客户双方确定的垃圾处理计量月报表中计量的填埋垃圾量、以及特许经营权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3）渗沥液（污水）处理收入

本公司渗沥液（污水）处理收入系根据经公司与市政管理部门核定的渗沥液（污水）处理计量月报表中计量的渗沥液（污水）处理量和浓缩液外运计量月报表中计量的浓缩液外运量、以及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4）发电收入

本公司发电收入系根据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确定的上网电量、以及购售电合同约定的电价确认。

（5）垃圾焚烧处理收入

本公司垃圾焚烧处理收入系根据公司与市政管理部门双方确定的垃圾处理计量月报表中计量的垃圾处理量、以及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6）利息收入

对于 TOT 项目确认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后续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为基础确认利息收入。

（7）劳务收入

对于垃圾填埋场封场工程劳务收入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劳务收入，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8）飞灰处理收入

本公司飞灰处理收入系根据公司与市政管理部门双方确定的生活垃圾焚烧项目飞灰计量月报表中计量的飞灰处理量、以及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9）污泥焚烧协同处理收入

本公司污泥焚烧协同处理收入系根据公司与市政管理部门双方确定的污泥与垃圾焚烧协同处置项目污泥处理计量月报表中计量的泥处理量、以及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10）BOT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收入

BOT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收入，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规定，本公司为 BOT 项目的社会资本方（建设方），在 BOT 项目资产建造期间，虽未实际提供建造服务，但本公司作为 BOT 项目资产建造的主要责任人，从 2021 年 1 月 1 日

起，识别为一项单独履约义务，将 BOT 项目交易价格按照 BOT 项目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确认 BOT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收入。

40、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相关规定	不适用	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无形资产、未分配利润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调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合并资产负债表：

无形资产 2022 年 6 月 30 日列示金额增加 10,437,361.75 元，2022 年 1 月 1 日列示金额增加 10,634,293.11 元；

未分配利润 2022 年 6 月 30 日列示金额增加 7,306,153.23 元，2022 年 1 月 1 日列示金额增加 7,444,005.18 元；

少数股东权益 2022 年 6 月 30 日列示金额增加 3,131,208.52 元，2022 年 1 月 1 日列示金额增加 3,190,287.93 元。

合并利润表：

营业收入 2022 年 1-6 月列示金额无影响，2021 年 1-6 月列示金额增加 5,140,494.30 元；

营业成本 2022 年 1-6 月列示金额增加 196,931.36 元，2021 年 1-6 月列示金额增加 3,705,837.41 元；

少数股东损益 2022 年 1-6 月列示金额减少 59,079.41 元；2021 年 1-6 月列示金额增加 430,397.07 元。

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利润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6%、免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免税、12.50%、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5%、免税
湖南平江军信环保有限公司	15%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2.5%
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优惠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平江军信垃圾填埋、污泥处理、渗沥液（污水）处理收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垃圾填埋、污泥处理、渗沥液（污水）处理收入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子公司浦湘生物和浦湘环保发电收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100% 的优惠政策，垃圾焚烧处理收入及污泥焚烧协同处理收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的相关规定，子公司浦湘生物和浦湘环保垃圾焚烧处理收入及污泥焚烧协同处理收入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1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提供邮政服务、电信服务、现代服务、生活服务（以下称四项服务）取得的销售额占全部销售额的比重超过 50% 的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允许其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以下称加计抵减政策）。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二手车经销等若干增值税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9 号），本公司及子公司平江军信垃圾填埋、污泥处理、渗沥液（污水）处理收入属于“现代服务”中的“专业技术服务”，享受该加计抵减政策。

2、所得税优惠政策

(1)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9 年第 60 号）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

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4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的所得自 2019 年至 2023 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 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 号）等相关规定，子公司浦湘生物从事的垃圾焚烧处理项目所得在 2018 年-2020 年期间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2021 年至 2023 年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

（3）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 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 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从事的灰渣填埋处置项目所得在 2021 年至 2023 年期间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2024 年至 2026 年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

（4）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9 年第 60 号）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4 号）的相关规定，子公司平江军信的所得自 2019 年至 2023 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 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 号）等相关规定，子公司浦湘环保从事的垃圾焚烧及污泥协同处理发电项目所得在 2021 年至 2023 年期间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2024 年至 2026 年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

（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 在税前摊销，上述期间按此比例享受研发费用的加计扣除。2021 年 3 月 15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将上述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其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规定，依法设立的城乡污水集中处理、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场所排放相应应税污染物，不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的，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暂予免征环境保护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0,544.27	502.27
银行存款	504,551,298.91	768,542,572.52
其他货币资金	9,829,619.14	10,675,712.15
合计	514,541,462.32	779,218,786.94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9,831,119.14	10,677,212.15

其他说明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9,831,119.14 元，其中其他货币资金 6,799,513.75 元为信用证保证金、3,000,000.00 元为保函保证金、30,105.39 元为电子采购保证金，银行存款中 1,500.00 元为 ETC 冻结款项。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54,336,574.60	
其中：		
结构性存款	2,154,336,574.60	
其中：		
合计	2,154,336,574.6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300,000.00	10,371,000.92
合计	9,300,000.00	10,371,000.92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9,300,000.00				9,300,000.00	10,371,000.92				10,371,000.92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9,300,000.00				9,300,000.00	10,371,000.92				10,371,000.92
合计	9,300,000.00				9,300,000.00	10,371,000.92				10,371,000.9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2,209,833.21	100.00%	31,216,414.56	6.09%	480,993,418.65	315,063,821.33	100.00%	19,956,835.78	6.33%	295,106,985.55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512,209,833.21	100.00%	31,216,414.56	6.09%	480,993,418.65	315,063,821.33	100.00%	19,956,835.78	6.33%	295,106,985.55
合计	512,209,833.21	100.00%	31,216,414.56	6.09%	480,993,418.65	315,063,821.33	100.00%	19,956,835.78	6.33%	295,106,985.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1,216,414.5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00,091,408.20
1 至 2 年	112,118,425.01
合计	512,209,833.2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19,956,835.78	11,259,578.78				31,216,414.56
合计	19,956,835.78	11,259,578.78				31,216,414.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沙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	254,346,629.07	49.66%	12,717,331.45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	245,002,427.65	47.83%	17,839,036.18
湖南湘新水务环保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7,289,676.50	1.42%	364,483.83
平江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3,446,908.67	0.67%	172,347.08
长沙汇洋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53,131.38	0.24%	62,656.57
合计	511,338,773.27	99.8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209,443.51	91.40%	3,681,537.73	89.73%
1 至 2 年	669,511.71	8.49%	412,329.11	10.05%
2 至 3 年	9,000.00	0.11%	9,000.00	0.22%
合计	7,887,955.22		4,102,866.84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长沙市望城区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2,181,502.62	1 年以内、 1-2 年	27.66
广州南粤睿融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3,396.19	1 年以内	18.30
武汉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2,742.83	1 年以内	13.98
上海康恒昱造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6,000.00	1 年以内	4.26
苏州克莱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3,000.00	1 年以内	3.84
合计		5,366,641.64		68.04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828,721.80	1,380,315.00
合计	1,828,721.80	1,380,315.0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收代垫款	2,056,846.34	1,500,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350.00	350.00
备用金	9,934.50	
合计	2,067,130.84	1,500,350.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20,035.00		120,035.00
2022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28,339.04	90,035.00		118,374.04
2022年6月30日余额	28,339.04	210,070.00		238,409.0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66,780.84
1至2年	900,000.00
2至3年	600,350.00
合计	2,067,130.8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120,035.00	118,374.04				238,409.04
合计	120,035.00	118,374.04				238,409.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平江县垃圾无害化处理场提质改造工程指挥部	代收代垫款	1,900,000.00	1年以内、1-2年、2-3年	91.91%	230,000.00
代收代垫五险一金	代收代垫款	156,846.34	1年以内	7.59%	7,842.31
谢佳焰	备用金	9,934.50	1年以内	0.48%	496.73
徐栋峰	保证金及押金	350.00	2-3年	0.02%	70.00
合计		2,067,130.84		100.00%	238,409.0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304,749.47		18,304,749.47	15,490,684.54		15,490,684.54
低值易耗品	422,836.43		422,836.43	422,836.43		422,836.43
合计	18,727,585.90		18,727,585.90	15,913,520.97		15,913,520.9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结算劳务	6,772,560.57	813,555.03	5,959,005.54	6,767,974.07	813,325.75	5,954,648.32
未结算合同价外税费	32,635,446.52	1,905,504.30	30,729,942.22	20,554,711.10	1,028,966.36	19,525,744.74
合计	39,408,007.09	2,719,059.33	36,688,947.76	27,322,685.17	1,842,292.11	25,480,393.06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组合计提	876,767.22			未结算劳务及未结算合同价外税费增加
合计	876,767.22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TOT 业务形成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0,663,600.00	30,663,600.00
BOT 业务形成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878,844.27	6,878,844.27
未实现融资收益	-24,447,645.30	-25,086,262.08
合计	13,094,798.97	12,456,182.19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37,492,590.26	141,087,655.87
待认证进项税额	706,953.09	178,540.73
预缴增值税	78,030.10	
上市中介支出		2,735,849.06
其他	7,803.00	160,377.33
合计	138,285,376.45	144,162,422.99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定期存单	101,449,863.01		101,449,863.01			
合计	101,449,863.01		101,449,863.01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大额定期存单	100,000,000.00	3.25%		2025年05月24日				
合计	100,000,000.00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TOT 业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	275,972,400.00		275,972,400.00	291,304,200.00		291,304,200.00	11.75%
BOT 业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	182,839,680.67		182,839,680.67	186,279,102.79		186,279,102.79	5.1450%
TOT 未实现融资收益	111,030,986.82		111,030,986.82	121,315,257.72		121,315,257.72	
BOT 未实现融资收益	84,372,900.82		84,372,900.82	86,942,747.22		86,942,747.2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3,094,798.97		13,094,798.97	12,456,182.19		12,456,182.19	
合计	250,313,394.06		250,313,394.06	256,869,115.66		256,869,115.66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335,803.34	12,652,638.49
合计	14,335,803.34	12,652,638.4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983,794.36	18,562,804.92	6,162,044.20	47,708,643.48
2. 本期增加金额	3,535,875.88		200,207.01	3,736,082.89
(1) 购置	3,535,875.88		200,207.01	3,736,082.8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25,143.50		325,143.50
(1) 处置或报废		325,143.50		325,143.50
4. 期末余额	26,519,670.24	18,237,661.42	6,362,251.21	51,119,582.8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602,189.60	13,248,029.51	2,205,785.88	35,056,004.99
2. 本期增加金额	370,000.10	979,333.42	703,584.52	2,052,918.04
(1) 计提	370,000.10	979,333.42	703,584.52	2,052,918.04
3. 本期减少金额		325,143.50		325,143.50
(1) 处置或报废		325,143.50		325,143.50
4. 期末余额	19,972,189.70	13,902,219.43	2,909,370.40	36,783,779.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 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547,480.54	4,335,441.99	3,452,880.81	14,335,803.34
2. 期初账面价值	3,381,604.76	5,314,775.41	3,956,258.32	12,652,638.4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398,400.90	5,265,800.30
合计	6,398,400.90	5,265,800.3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场配套设施项目	6,398,400.90		6,398,400.90	5,265,800.30		5,265,800.30
合计	6,398,400.90		6,398,400.90	5,265,800.30		5,265,800.3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场配套设施项目	146,569,600.00	5,265,800.30	1,132,600.60			6,398,400.90	4.37%	4.37%				其他
合计	146,569,600.00	5,265,800.30	1,132,600.60			6,398,400.90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物性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水库、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697,169.18	8,697,169.18
2. 本期增加金额	247,161.54	247,161.54
(1) 本期租入	247,161.54	247,161.5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944,330.72	8,944,330.7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53,191.04	353,191.04
2. 本期增加金额	227,301.24	227,301.24
(1) 计提	227,301.24	227,301.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80,492.28	580,492.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363,838.44	8,363,838.44
2. 期初账面价值	8,343,978.14	8,343,978.14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运营	特许经营权 -非运营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17,255.69	6,580,726,854.89	129,307,287.27	6,711,351,397.85
2. 本期增加金额					232,559,363.57	73,514,561.48	306,073,925.05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BOT 项目完工转入					201,204,051.63		201,204,051.63
（5）BOT 项目建设支出						73,514,561.48	73,514,561.48
（6）BOT 项目预计设备更新变动					31,355,311.94		31,355,311.94
3. 本期减少金额					638,385.19	201,204,051.63	201,842,436.82
（1）处置					638,385.19		638,385.19
（2）BOT 项目在建完工转出						201,204,051.63	201,204,051.63
4. 期末余额				1,317,255.69	6,812,647,833.27	1,617,797.12	6,815,582,886.0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31,598.98	871,420,929.75		872,652,528.73
2. 本期增加金额				62,098.23	136,314,892.57		136,376,990.80
（1）计提				62,098.23	136,314,892.57		136,376,990.80
3. 本期减少金额					284,136.76		284,136.76
（1）处置					284,136.76		284,136.76

4. 期末余额				1,293,697.21	1,007,451,685.56		1,008,745,382.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558.48	5,805,196,147.71	1,617,797.12	5,806,837,503.31
2. 期初账面价值				85,656.71	5,709,305,925.14	129,307,287.27	5,838,698,869.1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管理生活区装饰费	5,112,140.57		697,110.06		4,415,030.51
合计	5,112,140.57		697,110.06		4,415,030.51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428,907.22	3,593,649.58	17,970,153.18	2,344,117.58
预计负债	167,909,612.01	41,977,403.01	151,904,857.13	37,976,214.28
合计	195,338,519.23	45,571,052.59	169,875,010.31	40,320,331.8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TOT 特许经营权及长期应收款的影响	80,374,580.44	20,093,645.11	80,680,044.11	20,170,011.03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税金差异	74,753,043.65	18,688,260.92	67,473,225.85	16,868,306.4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336,574.60	650,486.19		
合计	159,464,198.69	39,432,392.22	148,153,269.96	37,038,317.4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571,052.59		40,320,331.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432,392.22		37,038,317.4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6,744,975.65	3,949,009.71
合计	6,744,975.65	3,949,009.7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土地款	17,381,557.26		17,381,557.26	17,406,232.73		17,406,232.73
合计	17,381,557.26		17,381,557.26	17,406,232.73		17,406,232.73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60,000,000.00
信用借款		11,930,352.97
合计		71,930,352.9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443,170,064.39	632,982,673.91
应付经营活动款	80,485,394.99	61,360,118.20
合计	523,655,459.38	694,342,792.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顺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3,319,824.16	尚未结算
日立造船株式会社	32,155,066.92	尚未结算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31,905,265.34	尚未结算
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21,595,961.67	尚未结算
湖南金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664,280.49	尚未结算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700,000.00	尚未结算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463,200.00	尚未结算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897,775.88	尚未结算
湖南省西湖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8,570,752.25	尚未结算
湖南北控威保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77,016.56	尚未结算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179,407.96	尚未结算
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	5,909,979.44	尚未结算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06,317.90	尚未结算
苏伊士水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159,414.69	尚未结算
合计	233,004,263.26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71,516.92	306,422.76
合计	271,516.92	306,422.76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508,025.85	68,115,550.28	80,993,315.14	19,630,260.9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33,594.95	2,986,394.95	47,200.00
三、辞退福利		228,089.25	228,089.25	
合计	32,508,025.85	71,377,234.48	84,207,799.34	19,677,460.9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923,184.65	50,792,972.37	64,219,056.14	18,497,100.88
2、职工福利费	67,160.50	10,540,375.80	10,606,306.64	1,229.66
3、社会保险费		1,685,953.02	1,668,759.04	17,193.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90,731.98	1,473,538.00	17,193.98
工伤保险费		195,221.04	195,221.04	
4、住房公积金	382,970.00	3,759,036.00	3,529,213.00	612,79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4,710.70	1,337,213.09	969,980.32	501,943.47
合计	32,508,025.85	68,115,550.28	80,993,315.14	19,630,260.9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85,576.00	2,585,576.00	
2、失业保险费		113,118.95	113,118.95	

3、企业年金缴费		334,900.00	287,700.00	47,200.00
合计		3,033,594.95	2,986,394.95	47,200.00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417,556.38	6,818,597.92
企业所得税	5,707,720.78	10,841,872.65
个人所得税	1,360,128.22	470,632.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4,363.14	236,761.71
教育费及地方教育附加	138,830.82	169,115.50
房产税	7,814.30	7,814.30
印花税	40,707.50	116,816.26
其他	132,780.73	263,566.43
合计	14,999,901.87	18,925,177.65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73,067,059.84	72,748,080.70
合计	73,067,059.84	72,748,080.70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2,850,870.34	12,843,570.34
代收代垫款	271,700.21	233,823.00
其他	276,745.93	2,944.00
BOT 投资预计结余款	59,667,743.36	59,667,743.36
合计	73,067,059.84	72,748,080.7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长沙邦民惠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合同尚未解除的履约保证金
湖南天和嘉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合同尚未解除的履约保证金
湖南绿茵桥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合同尚未解除的履约保证金
合计	6,000,000.00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5,720,000.00	330,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492,875.12	4,195,233.4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1,279.02	221,125.26
合计	349,444,154.14	334,916,358.66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868,245.04	5,748,143.95
合计	5,868,245.04	5,748,143.9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11,6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2,754,690,352.97	2,389,550,000.00
合计	2,754,690,352.97	2,801,15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1,844,379.76	11,745,188.73
未实现融资费用	-3,769,095.01	-3,645,290.60
合计	8,075,284.75	8,099,898.13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BOT 未来移交支出	652,282,372.83	607,482,788.06	BOT 项目预计未来移交支出
合计	652,282,372.83	607,482,788.06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	本期计入	本期冲减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补助金额	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收益金额	成本费用金额		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5,000,000.00	68,340,000.00		136,670,000.00		205,010,000.00	410,010,000.00

其他说明：

2022年4月8日，公司根据2020年10月12日审议通过的《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2021年10月22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创业板上市委2021年第63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2022年1月2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达的证监许可[2022]254号文《关于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834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34.8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834.00万元。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的总股份为27,334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7,334.00万元，公司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27,334.00万元。

经公司2022年5月27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份27,33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13,667万股，转增实施后公司总股份增加至41,001万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8,340,014.78	2,196,791,629.80	136,670,000.00	2,518,461,644.58
其他资本公积	16,229,072.88	6,738,004.39		22,967,077.27
合计	474,569,087.66	2,203,529,634.19	136,670,000.00	2,541,428,721.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2020年9月22日，公司实施的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属于集团内股份支付，本期共计提股权激励费用7,304,682.03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部分6,738,004.39元增加其他资本公积6,738,004.39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部分566,677.64元增加少数股东权益566,677.64元。

2、2022年4月8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8,34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34.81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后增加资本公积2,196,791,629.80元。

经2022年5月27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份273,34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136,670,000.00股，转增实施后公司总股份增加至410,010,000.00股，资本公积减少136,670,000.00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1,308,286.97			101,308,286.97
合计	101,308,286.97			101,308,286.9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65,285,858.03	1,149,825,504.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444,005.1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72,729,863.21	1,149,825,504.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9,201,848.29	446,693,328.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788,969.76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3,869,2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58,062,511.50	1,572,729,863.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7,444,005.18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3,592,744.71	376,587,522.85	1,134,220,877.45	807,613,402.31
其他业务	8,495.58			
合计	813,601,240.29	376,587,522.85	1,134,220,877.45	807,613,402.31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污泥处理业务			56,397,211.44
渗沥液（污水）处理			56,725,571.61

业务				
垃圾填埋运营业务				18,797,457.89
飞灰填埋处理业务				51,041,802.34
垃圾焚烧及发电				294,087,627.34
垃圾焚烧发电及污泥协同处理				250,287,985.04
TOT 利息收入				12,499,943.30
建设期服务收入				71,906,074.80
膜下水处置业务				1,849,070.9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813,592,744.7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1) 垃圾填埋、垃圾焚烧、污泥、污水、飞灰等处理服务

在提供服务的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价款通常按照处理量结算。

(2) 电力供应

向客户交付商品时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价款通常在交付商品后 30 天内到期。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9,188.76	2,088,952.01

教育费附加	977,992.26	1,496,101.57
房产税	8,184,411.44	5,617,447.63
土地使用税	3,722,581.40	3,722,581.40
印花税	510,171.68	355,283.51
其他税费	936,964.94	789,663.21
合计	15,701,310.48	14,070,029.33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031,912.17	25,276,360.21
办公费	4,388,644.24	4,758,501.27
股权激励费用	5,996,090.85	10,301,083.84
业务招待费	4,242,301.74	3,320,897.62
折旧及摊销	2,351,542.00	2,700,590.19
劳动保护费	293,120.37	823,755.82
聘请中介机构费	7,750,443.87	3,859,301.15
技术、咨询、检测服务费	2,133,206.40	502,037.95
差旅费	184,561.41	235,283.28
车辆费	760,836.82	632,875.04
其他	4,514,013.67	808,744.29
合计	64,646,673.54	53,219,430.66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15,758,453.20	9,270,254.13
职工薪酬	7,051,980.87	6,376,349.39
其他	13,962,796.22	6,699,991.23
合计	36,773,230.29	22,346,594.75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82,153,740.96	44,887,250.06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13,708,892.09	9,909,632.42
利息支出	68,444,848.87	34,977,617.64
减：利息收入	8,593,649.52	2,714,060.43
银行手续费	48,336.32	50,345.17
汇兑损益	-1,036,881.72	-261,595.96
合计	72,571,546.04	41,961,938.84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即征即退增值税	12,809,014.11	25,472,918.3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10,576.00	94,898.62
工信局外省员工就地过年资金		16,000.00
长沙市重点工程项目奖励		400,000.00
稳岗补贴	125,982.18	
2021 年企业经济贡献奖	370,000.00	
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35,690.40	
合计	13,451,262.69	25,983,816.92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449,863.01	
合计	1,449,863.01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36,574.60	
合计	4,336,574.60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8,374.04	-1,042,072.5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259,578.78	-3,714,286.53
合计	-11,377,952.82	-4,756,359.06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76,767.22	-704,114.82
合计	-876,767.22	-704,114.82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201,000.00		1,201,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29,394.00	9,956.00	29,394.00
废品收入	179,482.13		179,482.13
其他	298,146.05	766,244.47	298,146.05
合计	1,708,022.18	776,200.47	1,708,022.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 影响当年 盈亏	是否特殊 补贴	本期发生 金额	上期发生 金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企业上市		奖励	奖励上市	是	否	1,200,000		与收益相

(挂牌) 奖			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00		关
2021 年度食品安全示范引领单位资金		奖励		是	否	1,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0,000.00		20,000.00
滞纳金支出		20.70	
无形资产报废损失	334,520.43		334,520.43
其他	20,000.00		20,000.00
合计	374,520.43	20.70	374,520.43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439,335.78	26,429,456.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56,645.99	-3,547,018.14
合计	12,582,689.79	22,882,438.4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5,637,439.1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345,615.8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448,891.8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414,394.1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50,376.36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3,610,437.57
其他	-1,639,578.82
所得税费用	12,582,689.79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经营性款项		3,131,020.12
政府补助	1,696,982.18	416,000.00
保证金	846,093.01	
利息收入	8,593,649.52	2,714,060.43
其他	588,204.18	861,143.09
合计	11,724,928.89	7,122,223.6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174,582.47
付现费用	46,803,230.21	30,366,086.76
往来款	247,801.70	
其他	1,004,749.64	1,082,722.13
合计	48,055,781.55	31,623,391.3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发行支出	17,762,094.16	1,419,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394,760.42	381,827.78
合计	18,156,854.58	1,800,827.7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3,054,749.31	193,426,565.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254,720.04	5,460,473.8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52,918.04	2,129,338.20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7,301.24	153,330.98
无形资产摊销	136,376,990.80	89,895,308.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97,110.06	697,110.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4,520.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394.00	-9,956.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36,574.6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116,859.24	44,887,250.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49,863.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50,720.73	-5,441,741.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2,394,074.73	1,894,723.75

“－”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14,064.93	-5,688,641.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607,806.76	-131,797,389.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632,768.04	37,263,866.14
其他	13,171,874.48	10,830,53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825,462.38	243,700,774.3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4,710,343.18	572,532,171.9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68,541,574.79	642,271,762.8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831,231.61	-69,739,590.9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04,710,343.18	768,541,574.79
其中：库存现金	160,544.27	502.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04,549,798.91	768,541,072.5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4,710,343.18	768,541,574.79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831,119.14	信用证、保函保证金、ETC 扣款等
应收账款		银行借款质押收费权，详见其他说明
合计	9,831,119.14	

其他说明：

质押事项

1、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编号为 0190100004-2017（司支）字 00055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该合同借款本金为 9,000.00 万元，以本公司的污泥处理收费权为质押。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2,550.00 万元。

2、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8 日与中国银行长沙市芙蓉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7 年芙中银固借字 JXGF007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该合同借款本金为 9,000.00 万元，以本公司的长沙市污水处理厂污泥集中处置工程项目污泥处理服务费为质押。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长期借款余额为 5,150.00 万元。

3、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编号为 2020-LC-027 的《信用证开证合同》，该信用证保证金为 320.00 万元，以本公司保证金专户中的保证金为质押，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信用证余额为 0.00 欧元。

4、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的编号为司支（固借）字第 20200910 号补 1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补充协议，借款本金变更为 20,000.00 万元，以本公司的飞灰填埋处理服务收费权为质押。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9,193.04 万元。

5、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与中国银行长沙市芙蓉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22 年芙中银固借补字 JXGF001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补充协议，借款本金变更为 21,420.00 万元，以本公司的飞灰填埋处理服务收费权为质押。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20,468.00 万元。

6、本公司的子公司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湖南省分行营业部签订编号为 43010420170000229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及编号为 43010420170000230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上述合同借款本金共计为 25,000.00 万元，以浦湘生物的长沙市生活垃圾深度综合处理（清洁焚烧）项目电费收费权、垃圾焚烧处理服务收费权及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收入为质押。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述合同项下长期借款余额为 15,160.00 万元。

7、本公司的子公司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芙蓉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6 年芙中银固借字 PX1631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借款本金为 40,000.00 万元，并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签订编号为 2017 年芙中银固借补字 PX1631-1 号的《借款合同补充协议》，将原借款合同借款本金由 40,000.00 万元变更为 35,000.00 万元，上述借款以浦湘生物的长沙市生活垃圾深度综合处理（清洁焚烧）项目垃圾处理服务费、电费及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收入为质押。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述合同项下长期借款余额为 22,050.00 万元。。

8、本公司的子公司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编号为 0190100004-2017 年（司支）字 00027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上述合同借款本金共计为 113,900.00 万元，以浦湘生物的电费收费权和垃圾焚烧处理服务收费权为质押。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述合同项下长期借款余额为 65,000.00 万元。

9、本公司的子公司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编号为 HTU43076000FBWB201900003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该合同借款本金为 40,000.00 万元，以浦湘环保的污泥及生活垃圾清洁焚烧收费权及电费收费权为质押。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述合同项下长期借款余额为 40,000.00 万元。

10、本公司的子公司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编号为 HTZ430763636GDZC202000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该合同借款本金为 10,000.00 万元，以浦湘环保的污泥及生活垃圾清洁焚烧收费权及电费收费权为质押。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述合同项下长期借款余额为 10,000.00 万元。

11、本公司的子公司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编号为 HTZ430763636GDZC202000004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该合同借款本金为 20,000.00 万元，以浦湘环保的污泥及生活垃圾清洁焚烧收费权及电费收费权为质押。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述合同项下长期借款余额为 20,000.00 万元。

12、本公司的子公司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市司门口支行签订编号为 2021 年司支（质）字 00164 号《质押合同》，以浦湘环保的污泥处理服务收费权、垃圾焚烧处理服务收费权及电费收费权为质押物，为 0190100004-2019 年（司支）字 00164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该合同借款本金为 70,000.00 万元（2021 年 12 月 23 日签订编号为 0190100004-2019 年（司支）字 00164 号补-1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补充协议，借款本金变更为 7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变更为 12 年）。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述合同项下长期借款余额为 53,725.00 万元。

13、本公司的子公司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市司门口支行签订编号为 2021 年司支（质）字 00100 号的《质押合同》，以浦湘环保的污泥处理服务收费权、垃圾焚烧处理服务收费权及电费收费权为质押物，为 0190100004-2019（司支）字 00100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该合同借款本金为 30,00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述合同项下长期借款余额为 29,075.00 万元。

14、本公司的子公司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与中国银行长沙市芙蓉支行签订编号为 2022 年芙中银质字 PXHB001 号的《质押合同》，以浦湘环保的污泥处理服务收费权、垃圾焚烧处理服务收费权、电费及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为质押物，为 2020 年芙中银固借字 PXHB001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该合同借款本金为 18,60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述合同项下长期借款余额为 17,670.00 万元。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4,871,984.00	7.0084	34,144,812.67
其中：欧元	4,871,984.00	7.0084	34,144,812.67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即征即退增值税	12,809,014.11	其他收益	12,809,014.11
2021 年度长沙市望城区企业经济贡献奖	370,000.00	其他收益	370,000.00
稳岗补贴	125,982.18	其他收益	125,982.18
企业上市（挂牌）奖	1,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200,000.00
2021 年度食品安全示范引领单位资金	1,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	--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入	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垃圾焚烧发电等	80.00%		受让股权
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垃圾焚烧发电等	70.00%		设立
湖南平江军信环保有限公司	平江县	平江县	垃圾填埋等	100.00%		受让股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9,909,296.64	10,000,000.00	278,669,886.20
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0.00%	33,943,604.38		199,807,677.6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98,587,557.73	2,348,771,934.26	2,747,359,491.99	264,846,581.02	1,089,163,479.96	1,354,010,060.98	433,110,731.90	2,399,569,186.56	2,832,679,918.46	329,473,408.01	1,160,006,010.66	1,489,479,418.67
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03,745,708.47	2,506,300,674.38	3,010,046,382.85	536,892,872.76	1,807,127,918.02	2,344,020,790.78	377,172,219.61	2,460,764,843.93	2,837,937,063.54	551,337,999.44	1,735,206,113.42	2,286,544,112.8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97,377,836.91	99,546,483.22	99,546,483.22	105,080,876.82	397,725,695.25	133,693,668.22	133,693,668.22	189,710,084.17
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04,224,920.40	113,145,347.91	113,145,347.91	169,712,245.76	390,457,588.79	-4,562,557.31	-4,562,557.31	-6,390,938.09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报告期的金融工具，金融资产主要为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贷款与应收款项，如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金融负债主要为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负债，如应付账款、长短期借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合 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14,541,462.32		514,541,462.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4,336,574.60			2,154,336,574.60
应收票据		9,300,000.00		9,300,000.00
应收账款		480,993,418.65		<u>480,993,418.65</u>
其他应收款		1,828,721.80		<u>1,828,721.80</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094,798.97		13,094,798.97
债权投资		101,449,863.01		101,449,863.01
长期应收款		250,313,394.06		250,313,394.06
合 计	2,154,336,574.60	<u>1,371,521,658.81</u>		<u>3,525,858,233.41</u>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合 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79,218,786.94		<u>779,218,786.94</u>
应收票据		10,371,000.92		<u>10,371,000.92</u>
应收账款		295,106,985.55		<u>295,106,985.55</u>
其他应收款		1,380,315.00		<u>1,380,315.00</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456,182.19		<u>12,456,182.19</u>
长期应收款		256,869,115.66		<u>256,869,115.66</u>
合 计		<u>1,355,402,386.26</u>		<u>1,355,402,386.26</u>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合 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合 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523,655,459.38	<u>523,655,459.38</u>
其他应付款		73,067,059.84	<u>73,067,059.84</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9,444,154.14	<u>349,444,154.14</u>
长期借款		2,754,690,352.97	<u>2,754,690,352.97</u>
租赁负债		8,075,284.75	<u>8,075,284.75</u>
合 计		<u>3,708,932,311.08</u>	<u>3,708,932,311.08</u>

接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合 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1,930,352.97	<u>71,930,352.97</u>
应付账款		694,342,792.11	<u>694,342,792.11</u>
其他应付款		72,748,080.70	<u>72,748,080.70</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4,916,358.66	<u>334,916,358.66</u>
长期借款		2,801,150,000.00	<u>2,801,150,000.00</u>
租赁负债		8,099,898.13	<u>8,099,898.13</u>
合 计		<u>3,983,187,482.57</u>	<u>3,983,187,482.57</u>

（二）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客户等未能如期偿付的应收款项，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 100%
- （2）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回款期限以及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的违约损失率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应收款项历史迁移率模型为基础且考虑业绩增长因素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2)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3)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5）应收账款和七（8）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在国内 A 股上市的部分商业银行。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金融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当地市政管理部门的垃圾处理服务费及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电费。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跟踪收款制度，以确保应收账款不面临重大坏账风险，本公司尚未发生大额应收账款逾期的情况。截止期末余额，本公司应收当地市政管理部门和电网公司的应收款项占本公司应收款项的 98.16%。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代收代垫款等。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对上述押金的收付进行严格的规定。上述内控制度，为防范其他应收款不发生坏账风险提供了合理保证，本公司根据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财务报表中谨慎的计提了相应坏账准备，另根据报告期内押金回收等历史信息，不存在大额坏账情况。综上，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不存在违约带来的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为应收当地市政管理部门的垃圾处理服务费固定收益确认的金融资产，系具有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跟踪收款制度，以确保长期应收款不面临重大减值风险，本公司尚未发生长期应收款逾期的情况。本公司管理层认为，长期应收款不存在违约带来的重大信用风险。

(三) 流动风险

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对月度资金使用计划的编制、审批、执行、分析等进行了规定，通过上述现金流出预测，结合预期现金流入的情况，以考虑是否使用银行给予的授信额度，以确保公司维护充裕的现金储备，以规避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以满足长短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 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219,204,261.13	282,204,198.73	13,492,646.77	8,754,352.75	<u>523,655,459.38</u>
其他应付款	66,845,719.84	1,218,396.00	2,944.00	5,000,000.00	<u>73,067,059.84</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0,444,266.93				<u>480,444,266.93</u>
长期借款		549,358,875.19	529,497,717.33	2,142,007,159.53	<u>3,220,863,752.05</u>
租赁负债		573,484.38	610,124.98	10,660,770.40	<u>11,844,379.76</u>

接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71,930,352.97				<u>71,930,352.97</u>
应付账款	394,003,830.83	214,175,753.21	62,032,268.07	24,130,940.00	<u>694,342,792.11</u>
其他应付款	67,543,740.70	204,340.00		5,000,000.00	<u>72,748,080.70</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4,735,208.33				<u>474,735,208.33</u>
长期借款		522,622,639.03	615,127,333.61	2,133,905,968.83	<u>3,271,655,941.47</u>
租赁负债		556,796.23	560,280.46	10,628,112.04	<u>11,745,188.73</u>

(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等。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借款的借款合同对借款利率均进行了明确约定，故本公司金融负债不存在市场利率变动的重大风险。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外汇收支及外汇余额较小，报告期无外汇重大风险。

(五)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2022 年度与 2021 年度相比，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公司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调整后资本加净负债的比率。净负债包括金融负债减去货币资金。资本包括所有者权益减去其他综合收益，公司报告期期末期初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或期末比率	期初余额或期初比率
金融负债	3,708,932,311.08	3,983,187,482.57
减：货币资金	514,541,462.32	779,218,786.94
净负债小计	<u>3,194,390,848.76</u>	<u>3,203,968,695.63</u>
资本	5,189,287,084.14	2,787,665,223.00
净负债和资本合计	<u>8,383,677,932.90</u>	<u>5,991,633,918.63</u>
杠杆比率	38.10%	53.47%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54,336,574.60		2,154,336,574.60
（1）债务工具投资		2,154,336,574.60		2,154,336,574.6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154,336,574.60		2,154,336,574.6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期末债务工具投资为结构性存款，其公允价值按照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及约定的预期收益率确定。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等，因其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市	项目投资	20,000.00 万元	62.23%	62.2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戴道国。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同济普兰德生物质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何冠琼持股 21.65%
戴道国	实际控制人
戴菊英	戴道国配偶
何英品	股东、副董事长
曹维玲	何英品配偶
上海浦东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浦湘生物 10%股权、子公司浦湘环保 15%股权的少数股东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浦湘生物 10%股权的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上海浦东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0.00		否	377,358.4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7年08月07日	2025年08月06日	否
戴道国、戴菊英	90,000,000.00	2017年08月07日	2025年08月06日	否
何英品、曹维玲	90,000,000.00	2017年08月07日	2025年08月06日	否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7年08月11日	2029年08月09日	否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0年09月24日	2032年12月24日	否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14,200,000.00	2020年09月16日	2031年09月15日	否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8日	2034年04月27日	否
上海浦东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8日	2034年04月27日	否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8日	2034年04月27日	否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2017年01月06日	2032年01月04日	否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7年06月07日	2030年06月05日	否
上海浦东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7年06月07日	2030年06月05日	否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7年06月07日	2030年06月05日	否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7年05月18日	2030年05月16日	否
上海浦东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年05月18日	2030年05月16日	否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年05月18日	2030年05月16日	否
戴道国		2019年11月29日	2028年01月19日	否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9日	2028年01月19日	否
戴道国		2020年04月29日	2024年03月20日	是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9日	2024年03月20日	是
上海浦东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27日	2036年09月26日	否
何英品	400,000,000.00	2019年12月27日	2037年12月28日	否
何英品	100,000,000.00	2020年12月11日	2037年12月10日	否
何英品	200,000,000.00	2021年01月07日	2038年01月30日	否
上海浦东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07月28日	2034年07月27日	否
戴道国	400,000,000.00	2019年12月27日	2037年12月28日	否
戴道国	100,000,000.00	2020年12月11日	2037年12月10日	否
戴道国	200,000,000.00	2021年01月07日	2038年01月30日	否
上海浦东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9日	2035年03月15日	否
戴道国	60,000,000.00	2021年05月13日	2025年05月11日	是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1年05月13日	2025年05月11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1：2017年8月2日，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编号为2017年司支（保）字第3号的《保证合同》，对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的编号为0190100004-2017年（司支）字00055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9,000.00万元及其他相关利息、费用，保证有效期间自2017年8月7日至2025年8月6日止。截至2022年6月30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2,550.00万元。

2017年8月2日，自然人戴道国和戴菊英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编号为2017年司支（保）字第4号的《保证合同》，对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的编号为0190100004-2017年（司支）字00055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

9,000.00 万元及其他相关利息、费用，保证有效期间自 2017 年 8 月 7 日至 2025 年 8 月 6 日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2,550.00 万元。

2017 年 8 月 2 日，自然人何英品和曹维玲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7 年司支（保）字第 5 号的《保证合同》，对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0190100004-2017 年（司支）字 00055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 9,000.00 万元及其他相关利息、费用，保证有效期间自 2017 年 8 月 7 日至 2025 年 8 月 6 日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2,550.00 万元。

注 2：2017 年 8 月 8 日，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长沙市芙蓉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7 年芙中银保字 JXGF007 号的《保证合同》，对本公司与中国银行长沙市芙蓉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7 年芙中银固借字 JXGF007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 9,000.00 万元及其他相关利息、费用，保证有效期间自 2017 年 8 月 11 日至 2029 年 8 月 9 日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5,150.00 万元。

注 3：2020 年 9 月 11 日，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编号为司支（保）字第 20200910 号的保证合同，对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的编号为司支（固借）字第 20200910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 46,000.00 万元及其他相关利息、费用，保证有效期间自 2020 年 9 月 24 日至 2037 年 9 月 23 日止。2022 年 4 月 1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的编号为司支（固借）字第 20200910 号补-1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补充协议，保证担保的范围变更为主债权本金 20,000.00 万元及其他相关利息、费用，保证有效期间变更为自 2020 年 9 月 24 日至 2032 年 12 月 24 日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9,193.04 万元。

注 4：2020 年 9 月 11 日，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长沙市芙蓉支行签订编号为 2020 年芙中银保字 JXHB001 号的《保证合同》，对本公司与中国银行长沙市芙蓉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20 年芙中银固借字 JXGF001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 45,000.00 万元及其他相关利息、费用，保证有效期间自 2020 年 9 月 16 日至 2031 年 9 月 15 日止。2022 年 6 月 15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长沙市芙蓉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22 年芙中银固借补字 JXGF001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补充协议，保证担保的范围变更为主债权本金 21,420.00 万元及其他相关利息、费用，保证有效期间自 2020 年 9 月 16 日至 2031 年 9 月 15 日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20,468.00 万元。

注 5：2017 年 3 月 23 日，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对本公司子公司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0190100004-2017 年（司支）字 00027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 113,900.00 万元，保证担保的范围为贷款本金的 80%及相应利息等费用，保证有效期间自 2017 年 4 月 28 日至 2034 年 4 月 27 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65,000.00 万元。

2017 年 3 月 30 日，上海浦东环保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对本公司子公司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0190100004-2017 年（司支）字 00027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

113,900.00 万元，保证担保的范围为贷款本金的 10%及相应利息等费用，保证有效期间自 2017 年 4 月 28 日至 2034 年 4 月 27 日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65,000.00 万元。

2017 年 4 月 25 日，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对本公司子公司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0190100004-2017 年（司支）字 00027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 113,900.00 万元，保证担保的范围为贷款本金的 10%及相应利息等费用，保证有效期间自 2017 年 4 月 28 日至 2034 年 4 月 27 日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65,000.00 万元。

注 6：2016 年 11 月 23 日，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长沙市芙蓉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6 年芙中银保字 PX1631 号的《保证合同》，对本公司子公司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长沙市芙蓉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6 年芙中银固借字 PX1631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及其补充或修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 35,000.00 万元及其他相关利息、费用，保证有效期间自 2017 年 1 月 6 日至 2032 年 1 月 4 日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22,050.00 万元。

注 7：2017 年 3 月 28 日，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浦东环保发展有限公司和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湖南省分行营业部签订编号为 43100120170021246 的《保证合同》，对本公司子公司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湖南省分行营业部签订的编号为 43010420170000229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按份共同保证，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 15,000.00 万元及其他相关利息、费用，其中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担保主债权本金 12,000.00 万元、上海浦东环保发展有限公司担保主债权本金 1,500.00 万元、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担保主债权本金 1,500.00 万元，保证有效期间自 2017 年 6 月 7 日 2030 年 6 月 5 日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9,600.00 万元。

注 8：2017 年 3 月 28 日，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浦东环保发展有限公司和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湖南省分行营业部签订编号为 43100120170021248 的《保证合同》，对本公司子公司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湖南省分行营业部签订的编号为 43010420170000230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按份共同保证，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 10,000.00 万元及其他相关利息、费用，其中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担保主债权本金 8,000.00 万元、上海浦东环保发展有限公司担保主债权本金 1,000.00 万元、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担保主债权本金 1,000.00 万元，保证有效期间自 2017 年 5 月 18 日 2030 年 5 月 16 日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5,560.00 万元。

注 9：2019 年 11 月 25 日，自然人戴道国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9-LC-069-保 2 的《保证合同》，对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9-LC-069 的《信用证开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保证有效期间自 2019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8 年 1 月 19 日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信用证余额为 4,782,864.00 欧元。

2019 年 11 月 24 日，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9-LC-069-保 1 的《保证合同》，对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9-LC-069 的《信用证开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保证有效期间自 2019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8 年 1 月 19 日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信用证余额为 4,782,864.00 欧元。

注 10：2020 年 4 月 29 日，自然人戴道国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编号为 2020-LC-027-保 2 的《保证合同》，对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9-LC-027 的《信用证开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信用证余额为 0.00 欧元。

2020 年 4 月 29 日，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编号为 2020-LC-027-保 3 的《保证合同》，对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9-LC-027 的《信用证开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信用证余额为 0.00 欧元。

注 11：2019 年 12 月 16 日，上海浦东环保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市司门口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对本公司子公司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市司门口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0190100004-2019 年（司支）字 00100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 30,000.00 万元，保证担保的范围为贷款本金的 15%及相应利息等费用，保证有效期间自 2019 年 9 月 27 日至 2036 年 9 月 26 日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29,075.00 万元。

注 12：2021 年 6 月 2 日，自然人何英品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编号为 HTC430760000ZGDB20210006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自该合同生效之日起，自然人何英品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签订的编号为 HTC430760000ZGDB201900097-保 1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版）》同时终止。），对本公司子公司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HTU430760000FBWB201900003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和 HTZ430763636GDZC202000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和 HTZ430763636GDZC202000004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最高额保证项下保证责任的本金最高限额为 70,000.00 万元，HTU430760000FBWB201900003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保证有效期间自 2019 年 12 月 27 日至 2037 年 12 月 28 日止，HTZ430763636GDZC202000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保证有效期间自 2020 年 12 月 11 日至 2037 年 12 月 10 日止，HTZ430763636GDZC202000004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保证有效期间自 2021 年 1 月 7 日至 2038 年 1 月 30 日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HTU430760000FBWB201900003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40,000.00 万元，HTZ430763636GDZC202000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10,000.00 万元，HTZ430763636GDZC202000004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20,000.00 万元。

注 13：2019 年 12 月 16 日，上海浦东环保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市司门口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9 年（司支）保字第 12 号的《保证合同》，对本公司子公司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市司门口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0190100004-2019 年（司支）字 00164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2021 年 12 月 23 日，再次签订编号为 0190100004-2019 年（司支）字 00164 号补-1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补充协议，本金修改为 70,000.00 万元且借款期限修改为 12 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范围为贷款本金的 15%及相应利息等费用，保证有效期间自 2020 年 7 月 28 日至 2034 年 7 月 27 日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53,725.00 万元。

注 14: 2021 年 1 月 28 日, 自然人戴道国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编号为 HTC430763636ZGDB202000012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自该合同生效之日起, 自然人戴道国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签订的编号为 HTC430760000ZGDB201900097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版)》和 2020 年 12 月 9 日签订的编号为 HTC430763636ZGDB202000002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终止。)对本公司子公司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HTU430760000FBWB201900003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和 HTZ430763636GDZC202000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和 HTZ430763636GDZC202000004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最高额保证项下保证责任的本金最高限额为 70,000.00 万元, HTU430760000FBWB201900003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保证有效期间自 2019 年 12 月 27 日至 2037 年 12 月 28 日止, HTZ430763636GDZC202000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保证有效期间自 2020 年 12 月 11 日至 2037 年 12 月 10 日止, HTZ430763636GDZC202000004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保证有效期间自 2021 年 1 月 7 日至 2038 年 1 月 30 日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HTU430760000FBWB201900003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40,000.00 万元, HTZ430763636GDZC202000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10,000.00 万元, HTZ430763636GDZC202000004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20,000.00 万元。

注 15: 2020 年 12 月 20 日, 上海浦东环保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长沙市芙蓉支行签订编号为 2020 年芙中银保字 PXHB002 号的《保证合同》, 对本公司子公司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长沙市芙蓉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20 年芙中银固借字 PXHB001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担保的范围为贷款本金的 15%及相应利息等费用, 保证有效期间自 2021 年 1 月 29 日至 2035 年 3 月 15 日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17,670.00 万元。

注 16: 2021 年 5 月 12 日, 自然人戴道国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编号为 HTC430760000ZGDB202100060 的《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 对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HTZ430760000LDZJ202100064 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该合同项下借款已全部归还完毕。

2021 年 5 月 12 日,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编号为 HTC430760000ZGDB202100059 的《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 对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HTZ430760000LDZJ202100064 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该合同项下借款已全部归还完毕。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万元）	555.28	546.18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其他说明

2020年8月1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和《关于确认员工股权激励名单及份额的议案》，公司采用员工直接持股和设立员工持股平台的方式实施股权激励。

2020年9月22日，控股股东军信集团分别与湖南道信、湖南品信、冷朝强、罗飞虹、邱柏霖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军信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482.75万股、101.25万股、163.50万股、87.50万股、40.00万股分别转让给湖南道

信、湖南品信、冷朝强、罗飞虹、邱柏霖，其中湖南道信、湖南品信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冷朝强、罗飞虹、邱柏霖为公司员工。参考 2019 年末公司经审计的账面每股净资产，在此基础上各方商定股份转让价格为 7.50 元/股。

根据《湖南品信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补充合伙协议》、《湖南道信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补充合伙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对湖南道信和湖南品信的有限合伙人（员工）和直接持股员工约定任职服务期（五年）规定。湖南道信和湖南品信的普通合伙人为公司董事长戴道国及副董事长何英品、对员工持股平台行使管理职责，普通合伙人初始合伙份额各为 75,000 元，无任职服务期规定。

2020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会议，根据《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方案》，湖南道信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湖南道信有限合伙人张正等四人因个人原因退出持股平台，上述四人的全部合伙份额转让给普通合伙人戴道国，戴道国接受股权激励方案中关于服务期的约定（自湖南道信受让公司股份之日起计算）。

根据《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方案》，激励对象的任职服务期为五年，自激励对象取得激励份额（股份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激励对象任职服务期限每满一年，在满足禁售期的前提下，激励对象可实际享有权益的股份为激励股份数总额的 20%。禁售期：直接持股的激励对象自持有公司股份之日、间接持股的激励对象自激励对象取得激励份额（股份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至公司上市后三年。禁售期内，激励对象不得将激励份额用于抵押、质押、担保或偿还债务等。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 2020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公司进行评估，评估值为参考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员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7,445,941.1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7,304,682.03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已开出未到期的信用证

信用证号码	受益人	信用证金额	信用证未使用金额
HUF011L0001574	日立造船株式会社	EUR10,761,444.00	EUR4,782,864.00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垃圾焚烧发电、垃圾填埋及污泥污水处理服务，各业务间资产、人员及财务各方面紧密相连，公司未对上述业务设立专门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制度及财务核算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无不同的业务分部和地区分部，无分部报告。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2019年9月13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市司门口支行签订编号为2019年司支（保）字第10号《保证合同》，对本公司子公司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市司门口支行签订的编号为0190100004-2019年（司支）字00100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范围为贷款本金的70%及相应利息等费用，保证有效期间自2019年9月27日至2036年9月26日止。截至2022年6月30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29,075.00万元。

2、2019年12月10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市司门口支行签订编号为2019年司支（保）字第13号的《保证合同》，对本公司子公司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市司门口支行签订的编号为0190100004-2019年（司支）字00164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2021年12月23日，再次签订编号为0190100004-2019年（司支）字00164号补-1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补充协议，本金修改为70,000.00万元且借款期限修改为12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范围为贷款本金的70%及相应利息等费用，保证有效期间自2020年7月28日至2034年7月27日止。截至2022年6月30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53,725.00万元。

3、2021年1月28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编号为HTC430763636ZGDB20200001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自该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于2019年12月20日签订的编号为HTC430760000ZGDB201900096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和于2020年8月31日签订的编号为HTC430760000ZGDB20200011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和于2020年12月9日签订的编号为HTC430763636ZGDB20200000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终止。），对本公司子公司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签订的编号为HTU430760000FBWB201900003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和HTZ430763636GDZC202000001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和HTZ430763636GDZC202000004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最高额保证项下保证责任的本金最高限额为70,000.00万元，HTU430760000FBWB201900003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保证有效期间自2019年12月27日至2037年12月28日止，HTZ430763636GDZC202000001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保证有效期间自2020年12月11日至2037年12月10日止，HTZ430763636GDZC202000004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保证有效期间自2021年1月7日至2038年1月30日止。截至2022年6月30日，HTU430760000FBWB201900003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40,000.00万元，HTZ430763636GDZC202000001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10,000.00万元，HTZ430763636GDZC202000004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20,000.00万元。

4、2020年12月16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长沙市芙蓉支行签订编号为2020年芙中银保字PXHB001号的《保证合同》，对本公司子公司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长沙市芙蓉支行签订的编号为2020年芙中银固借字PXHB001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担保的范围为贷款本金的70%及相应利息等费用，保证有效期间自2021年1月29日至2035年3月15日止。截至2022年6月30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17,670.00万元。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906,464.26	100.00%	4,895,323.21	5.00%	93,011,141.05	51,564,909.96	100.00%	2,578,245.50	5.00%	48,986,664.46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97,906,464.26	100.00%	4,895,323.21	5.00%	93,011,141.05	51,564,909.96	100.00%	2,578,245.50	5.00%	48,986,664.46
合计	97,906,464.26	100.00%	4,895,323.21		93,011,141.05	51,564,909.96	100.00%	2,578,245.50		48,986,664.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895,323.2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计提	97,906,464.26	4,895,323.21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7,906,464.26
合计	97,906,464.2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2,578,245.50	2,317,077.71				4,895,323.21

合计	2,578,245.50	2,317,077.71			4,895,323.21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沙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87,832,725.63	89.71%	4,391,636.28
湖南湘新水务环保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7,289,676.50	7.45%	364,483.83
长沙汇洋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53,131.38	1.28%	62,656.57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2%	50,000.00
长沙县农村环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22,719.50	0.53%	26,135.98
合计	97,898,253.01	99.9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5,368,472.56	2,306,893.44
合计	45,368,472.56	2,306,893.4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往来款	47,859,982.29	2,531,759.20
保证金及押金	350.00	350.00
代收代付款	13,730.59	
合计	47,874,062.88	2,532,109.2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5,180.76	35.00		225,215.76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056,670.20	223,704.36		2,280,374.56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281,850.96	223,739.36		2,505,590.3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5,637,019.28
1 至 2 年	2,236,693.60
2 至 3 年	350.00
合计	47,874,062.8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225,215.76	2,280,374.56				2,505,590.32
合计	225,215.76	2,280,374.56				2,505,590.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45,101,267.69	1 年以内	94.21%	2,255,063.38
湖南平江军信环保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758,714.60	1 年以内、1-2 年	5.76%	249,770.41
代收代垫款五险一金	代收代垫款	13,730.59	1 年以内	0.03%	686.53
徐栋峰	保证金及押金	350.00	2-3 年	0.00%	70.00
合计		47,874,062.88		100.00%	2,505,590.3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61,377,807. 58		961,377,807. 58	961,377,807. 58		961,377,807. 58
合计	961,377,807. 58		961,377,807. 58	961,377,807. 58		961,377,807. 5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5,437,35 4.81					605,437,35 4.81	
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30,120,00 0.00					330,120,00 0.00	
湖南平江军信环保有限公司	25,820,452 .77					25,820,452 .77	
合计	961,377,80 7.58					961,377,80 7.5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6,947,194.88	107,682,855.37	340,457,604.87	199,473,131.03
其他业务	8,495.58			
合计	206,955,690.46	107,682,855.37	340,457,604.87	199,473,131.03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污泥处理业务				56,397,211.44
渗沥液（污水）处理业务				58,687,835.76
垃圾填埋运营业务				11,887,889.62
飞灰填埋处理业务				51,041,802.34
TOT 利息收入				12,499,943.30
建设期服务收入				16,432,512.4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长沙市				206,947,194.88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其他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206,947,194.8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垃圾填埋、污泥、污水、飞灰等处理服务

在提供服务的时间范围内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价款通常按照处理量结算。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449,863.01	
子公司分红	40,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41,449,863.01	80,000,000.00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5,126.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32,672.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36,574.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7,628.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60,439.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26,169.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2,241.24	
合计	6,483,777.0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的损益项目为公司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及债权投资投资收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0%	0.5538	0.55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0%	0.5348	0.534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